

《曆代法寶記》略探

林崇安

(內觀教育基金會，2020.2.2)

一、前言

《曆代法寶記》一卷，收錄於《大正藏》第 51 冊，No.2075，亦名《師資眾脈傳》、《定是非摧邪顯正破壞一切心傳》、《最上乘頓悟法門》。現存的早期禪宗資料不多，依據年代列出如下：

708 年：《楞伽師資記》唐淨覺編集。淨覺是玄蹟之弟子，玄蹟是五祖弘忍晚年的弟子。

732 年：《傳法寶記》並序：唐京兆杜拙撰。

745 年頃：《菩提達摩南宗定是非論》，獨孤沛撰。

775 年頃：《曆代法寶記》，無住禪師門人撰。

787 年：《壇經惠昕本》唐貞元三年惠昕分卷分門。

803 年：《曹溪大師別傳》。

940 年頃：《壇經敦煌本》。

952 年：《祖堂集》卷二：靜、筠二禪德撰。

此中的《曆代法寶記》是文字最長的資料，可以分成二部分，第一部分記載著佛法的初傳中國，而後敘述禪宗初祖菩提達摩多羅禪師、二祖惠可禪師、三祖璨禪師、四祖信禪師、五祖弘忍禪師、六祖惠能禪師的略傳，以及智詵禪師（609-702）、處寂禪師（665-732）、無相禪師（684-762）、無住禪師（714-774）的生平，文中貫穿著祖師袈裟的交付。第二部分是詳述無住禪師弘法的語錄。

本文將順著《曆代法寶記》的原文，將第一部分分出段落，列出標題，略作探討，並於第七節對袈裟的交付作一全面的分析，最後對第二部分略作校正。

原文中多出的文字或造字用刮號[]標出，補字用（）標出，而校正的文字用〔〕標出，例如，玄蹟校正為〔玄蹟〕；肝校正為〔肝〕。

《曆代法寶記》第一部分

一、佛法始傳漢地

《曆代法寶記》說：

【1】「案：《本行經》[云]，《雜阿含經》，《普曜經》[云]，《應瑞經》，《文殊師利涅槃經》，《清淨法行經》，《無垢光轉女身經》，《決定毘尼經》，《大佛頂經》，《金剛三昧經》，《法句經》，《佛藏經》，《瓔珞經》，《〔華〕嚴經》，《大般若經》，《禪門經》，《涅槃經》，《楞伽經》，《思益經》，《法華經》，《維摩經》，《藥師經》，《金剛般若經》，《付法藏經》，《道教西昇經》，《釋法琳傳》，《釋虛實記》，《開元釋教》，《周書異記》，《漢法內傳》，《尹喜內》，《牟子》，《列子》，《符子》，《吳書》并古錄，及《楊楞伽·鄴都故事》等。」

【略探】

以上《曆代法寶記》一開始所列出的資料，是一種參考用的附註，並未全部引用，有的今日已佚。以下是正文的開始，先敘述漢地佛法的傳入。

【2】「後漢明帝，永平三年（西元 60 年）夜夢見金人，身長一丈六尺，項背圓光，飛行殿庭，於晨旦問朝臣：是何瑞應？

太史傅毅奏曰：西方有大聖人，號曰佛，是其像也。

明帝曰：何以知之？

太史傅毅對曰：周書異記曰：昭王甲寅歲佛生，穆王壬申歲佛滅度，一千年後，教法流於漢地，今時是也。

明帝遣郎中蔡愔、博士秦景等，使於天竺國，請得佛像、菩薩形像、經四十二章，得法師二人：迦葉摩騰、竺法蘭。

明帝請昇殿，供養故洛陽城西，創置白馬寺。

永平十四年正月一日，五岳霍山白鹿山道士，褚善信、費齋才等六百九十人等表奏：臣聞太上無形，虛無自然，上古同尊，百王不易，陛下棄本逐末，求教西域，化謂胡神，所說不參，華夏臣等，多有聰惠，博涉經典，願陛下許臣等得與比較，若有勝者，願除虛詐，如其不如，任從重決。

帝曰：依勅所司命辦供具，并五品已上文武內外官寮，至十五日平旦，集於白馬寺。

道士在寺門外，置三壇開二十四門。

帝在寺門外，置舍利及佛經像，設七寶行殿。

褚善信、費齋才等，以《道經》、《子書》、《符術》等，置於壇上，以火驗之，悲淚呪曰：胡神亂我華夏，願太上天尊，曉眾生得辨真偽。

《道經》、《子書》、《符術》等，見火化為灰燼，道士驚愕，先昇天者昇天不得，先隱形者隱形不得，先入水火者不敢入，先禁呪者喚策不能應，種種功能並無一驗。褚善信、費齋才等自感而死。

時，佛舍利放五色光明，旋環如蓋，遍覆大眾，光蔽日輪。摩騰法師坐臥虛空，神化自在，天雨寶花及天音樂。竺法蘭梵音讚歎。摩騰法師說偈曰：狐非師子類，燈非日月明，池無巨海納，丘無嵩岳榮。

明帝大悅，放五品已上公侯子女及陰夫人等出家，道士六百人投佛出家。法蘭誦《出家功德經》及《佛本生》等經。

明帝大喜，舉國歸依佛教。

明帝問二師：佛號法王，何為不生於漢國？

迦葉摩騰法師對曰：迦毘羅衛城者百千日月之中心，三千大千世界之主，一切龍神有福之者皆生彼國，法王所以生於天竺國。

明帝〔又〕問法師：佛種族是誰？何時生，何時滅？

摩騰法師答曰：佛是千代金輪王孫淨飯王子，姓瞿曇氏，亦名釋種，癸丑歲七月十五日，從兜率天宮降下，摩耶夫人託胎，甲寅之歲四月八日，於毘尼園，摩耶夫人右脇而誕。又五百釋種、五百白馬、乾陟、車〔這一言+匿〕等，〔共〕佛四月八日同時生。壬申之歲二月八日踰城出家，癸未之歲二月十五日入般涅槃。

◎佛雖不生於漢地，一千年後或五百年後，眾生有緣，先令聖弟子於彼行化。案《清淨法行經》云：天竺國**東北真丹國**，人民多不信敬，造罪者甚眾，吾我今遣聖弟子三人，悉是菩薩，於彼示現行化。摩訶迦葉彼稱老子，光淨童子彼號仲尼，明月儒童彼名顏回，講論五經、詩書禮樂、威儀法則，以漸誘化，然後佛經當往。

《牟子》云：昔漢孝明皇帝，夜夢見神人，身有日光，飛在殿前，意中欣然也，心甚悅之，明日傳問群臣，此為何物有通事？舍人傅毅曰：臣聞，天竺有德道者，號曰佛，輕舉飛騰，身有日光，殆將其神。於是上悟，遣使張騫、羽林郎中、秦博士弟子王尊等一十二人，大月氏寫取佛經四十二章，在蘭臺石室第十四，即時洛陽城西雍門外起佛

寺，其壁畫朝廷千乘萬騎繞騎十三匝。又於南宮清涼臺及開陽門上作佛形像。明帝在時，知命無常，先造壽陵，陵曰顯節，亦於其上作佛圖像，於未滅時，國豐民寧，遠夷慕義，咸來歸德，願為臣妾者，以為億數，故諡曰明也。自是之後，京城左右及州縣處處各有佛寺，學者由此而滋。

《晉書》云：晉桓帝時，欲刪除佛法，召廬山遠法師。

帝問曰：朕比來見僧尼，戒行不純，多有毀犯，朕欲刪除，揀擇事今可否？

遠公答曰：崑山出玉，上雜塵砂，麗水豐金，猶饒瓦礫，陛下只得敬法重人，不可輕人慢法。

晉帝大赦之。

蕭梁武帝會三教云：小時學周禮，弱冠窮六經，中復觀道書，有名與無名，晚年開釋卷，猶日勝眾星。

按《〔華〕嚴經》云：一切諸佛，〔變出化身〕或作菩薩，或作聲聞，或作轉輪聖王，或作魔王，或作國王大臣，居士長者，姝女百官，或作大力鬼神，山神河神，江神海神，主日神主月神，晝神夜神，主火神主水神，一切苗稼神，樹神，及外道，作種種方便，助我釋迦如來化導眾生。

按《大般若經·陀羅尼品》云：爾時舍利子白佛言，世尊如是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經典，佛般涅槃後，何方興盛？

佛告舍利子，如是般若波羅蜜多甚深經典，我涅槃後，從北方至東北方，漸當興盛，彼方多有安住大乘諸苾芻、苾芻尼，烏波索、迦烏波斯迦，能依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深信樂。又佛告舍利子：我涅槃後，後時後分後五百歲，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於東北方大作佛事。」

【略探】

1.一般以「後漢明帝永平三年，夜夢見金人」作為佛法開始傳入漢地的徵兆。「於天竺國，請得佛像、菩薩形像、經四十二章，得法師二人：迦葉摩騰、竺法蘭」，此中，佛像是象徵著「佛」，四十二章經是「法」的代表，迦葉摩騰、竺法蘭是「僧」的代表，如此具足「三寶」。《牟子》中「遣使張騫…等」有誤，一般以蔡愔、秦景、王遵等十二人為正說。

2.《清淨法行經》中的天竺國東北真丹國，以及《大般若經陀羅尼品》中的東北方，都是指中國。此處引用佛經，在於表示佛法傳到漢地是佛陀的授記。

二、印度禪宗祖師

《曆代法寶記》接著引用《付法藏經》，敘述印度禪宗二十九代祖師如下：

【3】「按《付法藏經》云：釋迦如來滅度後。法眼付囑摩訶迦葉。迦葉付囑阿難。阿難付囑末田地。末田地付囑商那和修。商那和修付囑優波掬多。優波掬多付囑提多迦。提多迦付囑彌遮迦。彌遮迦付囑佛陀難提。佛陀難提付囑佛陀蜜多。佛陀蜜多付囑脇比丘。脇比丘付囑富那耶奢。富那耶奢付囑馬鳴。馬鳴付囑毘羅長老。毘羅長老付囑龍樹。龍樹付囑迦那提婆。迦那提婆付囑羅侯羅。羅侯羅付囑僧迦那提。僧迦那提付囑僧迦耶舍。僧迦耶舍付囑鳩摩羅馱。鳩摩羅馱付囑闍夜多。闍夜多付囑婆修槃陀。婆修槃陀付囑摩拏羅。摩拏羅付囑鶴勒那。鶴勒那付囑師子比丘。

師子比丘付囑舍那婆斯已。故從中天竺國來向罽賓國，王名彌多羅掘，其王不信佛法，毀塔壞寺，殺害眾生，奉事外道末曼尼及彌師訶等，時師子比丘故來化此國，其王無道，自手持利劍，口云：若是聖人，諸師等總須誠形。時師子比丘示形，身流白乳；末曼尼、彌師訶等被刑死，流血灑地。其王發心歸佛。[即命師子比丘弟子。師子比丘先付囑舍那婆斯已，入南天竺國，廣行教化，度脫眾生。]王即追尋外道末曼弟子及彌師訶弟子等，得已於朝堂立架懸首，舉國人射之。罽賓國王告令諸國，若有此法，驅令出國。因師子比丘佛法再興。舍那婆斯付囑優婆掘。優婆掘付囑須婆蜜多。須婆蜜多付囑僧迦羅叉。僧迦羅叉付囑菩提達摩多羅。西國二十九代，除達摩多羅即二十八代也。」

【略探】

1. 《付法藏經》的西國二十九代，此中有「末田地」一師，此屬最早期的說法。

2. 此中師子比丘付囑舍那婆斯後，從中天竺國北向罽賓國，降服罽賓國王，而後入南天竺國，廣行教化。文中[即命師子比丘弟子。師子比丘先付囑舍那婆斯已，入南天竺國，廣行教化，度脫眾生。]為錯簡。

3. 《曆代法寶記》將第二十九代菩提達摩稱為「菩提達摩多羅」或「達摩多羅」，於下一段將繼續討論。

三、中國禪宗初祖

《曆代法寶記》說：

【4】「有東都沙門淨覺師。是玉泉神秀禪師弟子。造《楞伽師資血脈記》一卷。接引宋朝求那跋陀三藏為第一祖。不知根由。或亂後學云。是達摩祖師之師。求那跋陀自是譯經三藏小乘學人，不是禪師，譯出四卷《楞伽經》，非開受《楞伽經》與達摩祖師。達摩祖師自二十八代首尾相傳承僧迦羅叉。後惠可大師親於嵩高山少林寺。問達摩祖師。承上相傳付囑。自有文記分明。彼淨覺師接引求那跋陀稱為第一祖。深亂學法。《法華經》云。不許親近三藏小乘學人。求那跋陀三藏譯出四卷《楞伽經》。名《阿跋陀寶楞伽經》。魏朝菩提流支三藏譯出十卷。名《入楞伽經》。唐朝則天時。實叉難陀譯出七卷。名《入楞伽經》。以上盡是譯經三藏，不是禪師，並傳文字教法。達摩祖師宗徒禪法，不將一字教來，默傳心印。」

【略探】

1. 淨覺法師於《楞伽師資記》中，所列出的祖師：「第一、宋朝求那跋陀羅三藏。第二、魏朝三藏法師菩提達摩。第三、齊朝鄴中沙門惠可。…」，將「菩提達摩」列為中國禪宗第二祖。

2. 此處《曆代法寶記》主張「菩提達摩多羅是中國禪宗第一祖」，駁斥淨覺法師於《楞伽師資血脈記》所說的「求那跋陀三藏是中國禪宗第一祖」的看法，認為求那跋陀是小乘學人，不是禪師。其實，求那跋陀三藏（394-468）除了翻譯《雜阿含經》外，還譯出重要的如來藏的大乘經典，如四卷《楞伽經》、《勝鬘獅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大法鼓經》、《央掘魔羅經》等，他是楞伽師，但不能排除他也可以是禪師。

四、中國禪宗最初六祖的生平

【第一祖菩提達摩多羅禪師】

《曆代法寶記》說：

【5】「梁朝第一祖菩提達摩多羅禪師者。即南天竺國王第三子。幼而出家。早稟師氏於言下悟。闡化南天。大作佛事。是時觀見漢地眾生有大乘性。乃遣弟子佛陀耶舍二人往秦地。說頓教悟法。秦中大德乍聞狐疑。都無信受。被擯出遂於廬山東林寺。時有法師遠公問曰。大

德將何教來乃被擯出。於是二婆羅門申手告遠公曰。手作拳。拳作手。是事疾否。遠公答曰。甚疾。二婆羅門言。此未為疾。煩惱即菩提。此即為疾。遠公深達。方知菩提煩惱本不異。即問曰。此法彼國復從誰學。二婆羅門答曰。我師達摩多羅也。遠公既深信已，便譯出《禪門經》一卷。具明大小乘禪法。西國所傳法者。亦具引〈禪經序〉上。二婆羅門譯經畢。同日滅度。葬于廬山。塔廟見在。

達摩多羅聞二弟子漢地弘化無人信受。乃泛海而來至。梁武帝出城躬迎。昇殿問曰。和上從彼國將何教法來化眾生。達摩大師答。不將一字教來。帝又問。朕造寺度人。寫經鑄像。有何功德。大師答曰。並無功德。答曰。此乃有為之善。非真功德。武帝凡情不曉。乃辭出國。北望有大乘氣。大師來至。魏朝居嵩高山。接引群品六年。學人如雲奔如雨驟。如稻麻竹[竺-二+韋]。唯可大師得我髓。

時魏有菩提流支三藏、光統律師。於食中著毒餉大師。大師食訖。索盤吐蛇一升。又食著毒再餉。大師取食訖。於大槃石上坐。毒出石裂。前後六度毒。大師告諸弟子。我來本為傳法。今既得人厭。久住何益。遂傳一領袈裟。以為法信。語惠可。我緣此毒。汝亦不免此難。至第六代傳法者。命如懸絲。言畢遂因毒而終。每常自言。我年一百五十歲。實不知年幾也。大師云。唐國有三人得我法。一人得我髓。一人得我骨。一人得我肉。得我髓者惠可。得我骨者道育。得我肉者尼總持也。葬于洛州熊耳山。時魏聘國使宋雲。於葱嶺逢大師。手提履一隻。宋雲問。大師何處去。答曰。我歸本國。汝國王今日亡。宋雲即書記之。宋雲又問。大師今去。佛法付囑誰人。答。我今去後四十年。有一漢僧。可是也。宋雲歸朝。舊帝果崩。新帝已立。宋雲告諸朝臣說。大師手提一隻履。歸西國去也。其言。汝國王今日亡。實如所言。諸朝臣並皆不信。遂發大師墓。唯有履一隻。蕭梁武帝造碑文。西國弟子般若蜜多羅。唐國三人。道育、尼總持等。唯惠可承衣得法。」

【略探】

1.《曆代法寶記》說，達摩多羅弟子佛陀、耶舍二人譯出《禪門經》。現有東晉天竺三藏佛陀跋陀羅，於義熙四年（408）頃，到達長安，譯出《達摩多羅禪經》，收錄於CBETA No. 618.。《曆代法寶記》把「菩提達摩」等同於「達摩多羅」。《達摩多羅禪經》的「序」說：「達摩多羅，闔眾篇於同道，開一色為恒沙。其為觀也，明起不以生，滅不以盡，雖往復無際，而未始出於如。故曰：色不離如，如不離色；色則是如，如則是色。」可知達摩多羅的思想以「如」為核心，此如

可以闡釋為真如、如來藏或佛性。

2.此處「前後六度毒。(達摩)大師告諸弟子。我來本為傳法。今既得人厭。久住何益。遂傳一領袈裟以為法信。語惠可。我緣此毒。汝亦不免此難。至第六代傳法者。命如懸絲。」明確指出，遭受毒害是因為所傳頓法，而不是袈裟。袈裟只是作為傳法的信物(如同文憑)而已。但是到了六祖惠能時期卻演變成搶奪袈裟而命如懸絲。

3.《曆代法寶記》中有《禪門經》的二段引文如下：

3a.《禪門經》云：坐禪觀中，見佛形像，三十二相，種種光明，飛行騰虛空，變現自在，為真耶為虛妄。佛言，坐禪見空無有物，若見於佛三十二相，種種光明，飛騰虛空，變為自在，皆是自心顛倒，繫著磨網，於空寂滅見如是事，即虛妄。

3b.《禪門經》云：貪著禪味，是菩薩縛。

但以上二段未見於《達摩多羅禪經》中，故《達摩多羅禪經》不是《禪門經》。

4.《達摩多羅禪經》中有傳承方面的記載：「佛滅度後，尊者大迦葉、尊者阿難、尊者末田地、尊者舍那婆斯、尊者優波崛、尊者婆須蜜、尊者僧伽羅叉、尊者達摩多羅，乃至尊者不若蜜多羅，諸持法者，以此慧燈，次第傳授。」

將這一傳承比對上一段《曆代法寶記》的西國二十九代傳承，可以看出《曆代法寶記》是從尊者末田地之後補入「商那和修、優波掬多、提多迦、彌遮迦、佛陀難提、佛陀蜜多、脇比丘、富那耶奢、馬鳴、毘羅長老、龍樹、迦那提婆、羅侯羅、僧迦那提、僧迦耶舍、鳩摩羅馱、闍夜多、婆修槃陀、摩拏羅、鶴勒那、師子比丘」接著銜接到「舍那婆斯、優婆崛、須婆蜜多(婆須蜜)、僧伽羅叉、菩提達摩多羅」，其目的是列出所有二十九位祖師的名字，沒有注意到其中「商那和修、優波掬多」與「舍那婆斯、優婆崛」的類似重複。但這一傳承相同於《壇經·敦煌本》、《壇經·惠昕真福寺本》中的傳承，屬最早期出現的一組祖師傳承。也顯示出《曆代法寶記》是一很早期的資料。

【第二祖惠可禪師】(487—593)

《曆代法寶記》說：

【6】「北齊朝第二祖惠可禪師。俗姓姬。武牢人也。時年四十。奉事大師六年。先名神光。初事大師前立。其夜大雪至。腰不移。大師曰。

夫求法不貪軀命。遂截一臂乃流白乳。大師默傳心契。付袈裟一領。大師云。我緣此毒。汝亦不免善自保愛。可大師問和上。此法本國承上所傳囑付法者。請為再說。具如《禪經序》上說。又問大師。西國誰人承後亦傳信袈裟否。大師答。西國人信敬。無有矯詐。承後者是般若波羅蜜多羅，承後不傳衣。唐國眾生有大乘性，詐言得道得果，遂傳袈裟以為法信。譬如轉輪王子灌其頂者。得七真寶。紹隆王位。得其衣者。表法正相承。可大師得付囑。以後四十年隱[山*兒]山洛相二州。後接引群品。道俗歸依不可勝數。

經二十年開化時。有難起。又被菩提流支三藏、光統律師徒黨欲損可大師。師付囑僧璨法已。入司空山隱。可大師後佯狂。於四衢城市說法。人眾甚多。

菩提流支徒黨告可大師云妖異奏勅。勅令所司推問可大師。大師答承實妖。所司知眾疾。令可大師審。大師確答我實妖。勅令城安縣令翟冲侃依法處刑。可大師告眾人曰。我法至第四祖化為名相。語已悲淚。遂示形身流白乳。肉色如常。所司奏帝。帝聞悔過。此真菩薩。舉朝發心。佛法再興。大師時年一百七歲。其墓葬在相州城安縣子陌河北五里。東柳構去墓一百步。西南十五里。吳兒曹口是。《〔楊〕楞伽·鄴都故事》具載弟子承後傳衣得法僧璨。後釋法琳造碑文。」

【略探】

1.此處達摩多羅告述惠可禪師：「西國人信敬，無有矯詐。承後者是般若波羅蜜多羅，承後不傳衣。」西國（印度）的承後者「般若波羅蜜多羅」，相當於《達摩多羅禪經》中所說的「尊者不若蜜多羅」。可知禪在印度本土是不用傳衣，因為信敬傳統，無有矯詐。

2. 此處說：「唐國眾生有大乘性，詐言得道、得果，遂傳袈裟以為法信。……得其衣者，表法正相承。」這一段話可以參考以下資料來釐清，《菩提達摩南宗定是非論》說：「遠法師問：西國亦傳衣不？答：西國不傳衣。問：西國何故不傳衣？答：西國為多是得聖果者，心無矯詐，唯傳心契。漢地多是凡夫，苟求名利，是非相雜，所以傳衣定其宗旨。」於此明確指出，禪宗傳到中國後，有些人會詐言得道、得果，為了使正法相承無誤，所以，達摩特別將其袈裟給予惠可作為信物。而此袈裟不是佛陀的袈裟，是達摩自己的袈裟。佛陀的袈裟是在大迦葉手上，將呈給彌勒佛。但是漢地以袈裟作信物後，卻導致後來的搶奪袈裟事件。

【第三祖僧璨禪師】（生卒不詳）

《曆代法寶記》說：

【7】「隋朝**第三祖**璨禪師。不知何處人。初遇可大師。璨示見大風疾。於眾中見。大師問。汝何處來。今有何事。僧璨對曰。故投和上。可大師語曰。汝大風患人。見我何益。璨對曰。身雖有患。患人心與和上心無別。可大師知璨是非常人。便付囑法及**信袈裟**。可大師曰。汝善自保愛。吾有難汝須避之。璨大師亦佯狂市肆。後隱舒州司空山。遭周武帝滅佛法。隱[山*兒]公山十餘年。此山比多足猛獸常損居人。自璨大師至。並移出境。付囑法并袈裟後。時有[山*兒]禪師。月禪師。定禪師。巖禪師。來至璨大師所云。達摩祖師付囑後。此璨公真神璨也。定惠齊用。深不思議。璨大師遂共諸禪師往羅浮山隱三年。後至大會齋。出告眾人曰。吾今欲食。諸弟子奉。大師食畢。告眾人歎言。坐為寄。唯吾生死自由。一手攀會中樹枝。掩然立化。亦不知年幾。塔廟在[山*兒]山寺側。弟子甚多。唯道信大師**傳衣得法承後**。薛道衡撰牌文。」

【略探】

僧璨禪師是諸祖師中，生卒和背景最不詳的一位。

【第四祖信禪師】（580—651）

《曆代法寶記》說：

【8】「唐朝**第四祖**信禪師。俗姓司馬。河內人。少小出家。承事璨大師。璨大師知為特氣。晝夜常坐。不臥六十餘年。脇不至席。神威奇特。目閉不視。若欲視人。見者驚悚。信大師於是大業年。遙見吉州。狂賊圍城。百日已上。泉井枯涸。大師入城。勸誘道俗。令行般若波羅蜜。狂賊自退。城中泉井再汎。

信大師遙見**蕪州黃梅**破頭山有紫雲蓋。信大師遂居此山。後改為雙峯山。貞觀十七年。文武皇帝勅使於雙峯山。請信禪師入內。信禪師辭老不去。勅使迴見帝奏云。信禪師辭老不來。勅又遣再請。使至信禪師處。使云。奏勅遣請禪師。禪師苦辭老不去。語使云。若欲得我頭任斬將，我終不去。使迴見帝奏云。須頭任斬將去，心終不去。勅又遣使封刀來取禪師頭。勅云。莫損和上。使至和上處云。奉勅取和上頭。禪師去不去。和上云。我終不去。使云。奉勅云。若禪師不來。

斬頭將來。信大師引頭云斬取。使返刀乙項。信大師唱言。何不斬。更待何時。使云。奉勅不許損和上。信禪師大笑曰。教汝知有人處。後時，信大師大作佛事。廣開法門。接引群品。四方龍像盡受歸依。經三十餘年。唯弘忍事之得意。付囑法及袈裟。

與弘忍訖。命弟子元一師。與吾山側造龍龕一所。即須早成。後問。龍龕成否。元一師答。功畢。永徽二年（651）潤九月二十四日。大師素無痾疾。奄然坐化。大師時年七十有二。

葬後周年。石戶無故自開。大師容貌端嚴無改常日。弘忍等重奉神威儀不勝感慕。乃就尊容加以漆布。自此已後更不敢閉。弟子甚多。唯有弘忍傳衣得法承後。中書令杜正倫撰牌文。」

【略探】

1.道信，原籍河內郡（今河南省溫縣），後遷蘄州廣濟縣，著有《入道安心要方便法門》，全文為《楞伽師資記》所引錄。唐代宗賜號「大醫禪師」，塔號「慈雲之塔」。

2. 道信禪師「晝夜常坐。不臥六十餘年。脇不至席。」表示禪定功夫很好。

【第五祖弘忍禪師】（602-675）

《曆代法寶記》說：

【9】「唐朝第五祖弘忍禪師。俗姓周。黃梅人也。七歲事信大師。年十三入道披衣。其性木訥沈厚。同學輕戲。默然無對。常勤作務。以禮下人。晝則混迹驅給。夜便坐攝至曉。未常懈倦。三十年不離信大師左右。身長八尺。容貌與常人絕殊。得付法袈裟。居憑茂山。在雙峯山〔東〕，相去不遙。時人號為東山法師。即為憑茂山是也，非嵩山是也。時有狂賊可達寒、奴戮等。圍繞州城數匝。無有路入。飛鳥不通。大師遙見，來彼城。群賊退散。遞言：「無量金剛執杵趁我，怒目切齒。我遂奔散。」忍大師却歸憑茂山。

顯慶五年（660）。大帝勅使黃梅憑茂山。請忍大師。大師不赴所請。又勅使再請，不來。勅賜衣藥。就憑茂山供養。後四十餘年接引道俗。四方龍像歸依奔湊。大師付囑惠能法及袈裟。

後至咸亨五年。命弟子玄蹟師。與吾起塔。至二月十四日。問塔成否。答言。功畢。大師云。不可同佛二月十五日入般涅槃。又云。吾一生教人無數。除惠能，餘有十爾：神秀師。智詵師。智德師。〔玄蹟〕師。老安師。法如師。惠藏師。玄約師。劉主簿。雖不離吾左右。汝

各一方師也。

後至上元二年（675）二月十一日。奄然坐化。忍大師時年七十四。弟子〔唯〕惠能傳衣得法承後。學士閻丘均撰碑文。」

【略探】

1.此處說弘忍禪師七歲事信大師，三十年不離信大師左右，後四十餘年接引道俗，壽七十四。故知弘忍於37歲以前就出道弘法。

2.《楞伽師資記》中，忍大師說：「如吾一生，教人無數，好者並亡，後傳吾道者，只可十耳：我與 1.神秀，論《楞伽經》，玄理通快，必多利益。資州 2.智詵，白松山 3.劉主簿，兼有文性。莘州 4.惠藏，隨州 5.玄約，憶不見之。嵩山 6.老安，深有道行。潞州 7.法如、韶州 8.惠能、揚州高麗僧 9.智德，此並堪為人師，但一方人物，越州 10.義方，仍便講說。」又語玄蹟曰：汝之兼行，善自保愛，吾涅槃後，汝與神秀，當以佛日再暉，心燈重照。」此處指出弘忍大師認可的十位弟子：1.神秀，2.智詵，3.劉主簿，4.惠藏，5.玄約，6.老安，7.法如，8.惠能，9.高麗僧智德，10.義方，以及11.玄蹟，故共為十一師。而《曆代法寶記》列出十師：8.惠能，1.神秀，2.智詵，9.智德，11.玄蹟，6.老安，7.法如，4.惠藏，5.玄約，3.劉主簿，漏了義方。

3.《楞伽師資記》說：「其忍大師，蕭然淨坐，不出文記，口說玄理，默授與人。在人間有禪法一本，云是忍禪師說者，謬言也。」可知弘忍的禪定功夫很好，但本身沒有著作。

【第六祖惠能禪師】（638-713）

《曆代法寶記》說：

【10】「唐朝第六祖韶州漕溪能禪師。俗姓盧。范陽人也。隨父宦嶺外居新州。年二十二。來至憑茂山。禮忍大師。初見大師問。汝從何來。答言。從新州來。唯求作佛。忍大師曰。汝新州是〔狂-王+巢〕獠。能禪師答。身雖是獠。佛性豈異和上。大師深知其能。再欲共語。為眾人在左右。令能隨眾踏碓八箇月。碓聲聲相似。忍大師就碓上密說，直了見性。於夜間潛喚入房。三日三夜共語了，付囑法及袈裟。汝為此世界大師。即令急去。大師自送。過九江驛。看渡大江已却迴歸。諸門徒並不知付法及袈裟與惠能。去三日。大師告諸門徒。汝等散去。吾此間無有佛法。佛法流過嶺南。眾人咸驚。遞相問。嶺南有誰。潞州法如師對曰。惠能在彼。眾皆奔湊。眾中有一四品官將軍。」

捨官入道。字**惠明**。久在大師左右。不能契悟。聞大師此言。即當曉夜倍逞奔趨。至大庾嶺上。見能禪師。禪師怕急恐性命不存。乃將所傳法袈裟過與惠明禪師。惠明禪師曰。我本不為袈裟來。忍大師發遣之日。有何言教。願為我說。**能禪師具說心法，直了見性。**惠明師聞法已。合掌頂禮。發遣能禪師急過嶺去。在後大有人來相趁。其**惠明禪師**後居象山。所出弟子亦**只看淨**。**能禪師**至韶州漕溪。**四十餘年開化**，道俗雲奔。

後至景雲二年。命弟子**立楷**，令新州龍山造塔。

至先天元年（712）。問塔成否。答成。

其年九月。從漕溪僧**立楷、智海**等問和上：已後誰人得法，承後傳信袈裟？和上答。汝莫問。已後難起極盛。我緣此袈裟，幾度合失身命不存。在信大師處三度被偷。在忍大師處三度被偷。乃至吾處六度被偷。**我此袈裟，女子將去也，更莫問我。汝若欲知得我法者，我滅度後二十年外，豎立我宗旨，即是得法人。**

至先天二年（713）。忽告門徒。吾當大行矣。八月三日夜。奄然坐化。大師**春秋七十有六**。漕溪溝澗斷流。泉池枯竭。日月無光。林木變白。異香氤氳。三日三夜不絕。其年於新州國恩寺迎和上神座。至十一月葬於漕溪。太常寺承韋造碑文。至開元七年。被人磨改刻別造碑。近代報修侍郎宋鼎撰碑文。」

【略探】

1. 依據一般考證，惠能的『基本資料』是：「生於 638 年。24 歲（661）得衣鉢。隱遁十六年。39 歲（676）出家。76 歲（713）入滅。」此處說惠能禪師於二十二歲得法及信衣，共四十餘年開化眾生，與『基本資料』略有不同。注意潞州法如與惠能當時同在憑茂山。

2 惠明禪師指導弟子「只看淨」，其實未得惠能的真正禪法。

3 「惠能禪師答：我此袈裟，女子將去也。更莫問我」，此處女子指武則天，因為依據下文記載：「則天後至萬歲通天元年（696），使往再請能禪師：『能禪師既不來。請上代達摩祖師傳信袈裟。朕於內道場供養。』能禪師依請，即擎達摩祖師傳信袈裟與勅使。」表示在 696 年，達摩傳信袈裟已經送往武則天的內道場供養了。有關信衣的問題，將於後面第七節統一探討。

4. 此處惠能說：「汝若欲知得我法者，我滅度後二十年外，豎立我宗旨，即是得法人。」與此得法人相關的資料有：

（1）獨孤沛（745 年頃）撰的《菩提達摩南宗定是非論》說：「遠

法師問：能禪師已後，有傳授人不？答：有。又問：傳授者是誰？和上答：已後應自知。」

(2) 敦煌文獻《南陽和尚問答雜徵義》說：「弟子僧法海問（惠能）曰：和上！以後有相承者否？有此衣何故不傳？和尚謂曰：汝今莫問，以後難起極盛，我緣此袈裟，幾失身命。汝欲得知時，我滅度後四十年外，豎立宗者即是。」

(3) 《壇經》敦煌本說：「上座法海向前言：大師！大師去後，衣法當付何人？大師言：法即付了，汝不須問。吾滅後二十餘年，邪法撩亂，惑我宗旨。有人出來，不惜身命，定佛教是非，豎立宗旨，即是吾正法。」

(3) 《壇經》真福寺本說：「法海上座問曰：和尚去後，衣法當付何人？師言：吾於大梵寺說法，直至今日，抄錄流行，名《法寶記》，汝等守護，度諸群生，但依此說，是真正法。師言：法海向前。吾滅度後，二十年間，邪法撩亂，惑我正宗。有一南陽縣人出來，不惜身命，定於佛法，豎立宗旨，即是吾法弘於河洛，此教大行。」

(4) 《壇經》興聖寺本說：「法海上座問曰：和尚去後，衣法當付何人？師曰：吾於大梵寺說法，直至今日，抄錄流行，名《法寶記壇經》，汝等守護，度諸群生，但依此說，是真正法。師言：法海向前。吾滅度後，二十年間，邪法撩亂，惑我正宗。有一人出來，不惜身命，定於佛法，豎立宗旨，即是吾法弘於河洛，此教大行。」

(5) 《六祖大師法寶壇經》說：「法海上座再拜問曰：和尚入滅之後，衣法當付何人？師曰：吾於大梵寺說法，以至於今，抄錄流行，目曰《法寶壇經》。汝等守護，遞相傳授，度諸群生。但依此說，是名正法。今為汝等說法，不付其衣。蓋為汝等信根淳熟，決定無疑，堪任大事。」

比較上述資料後可知，「南陽縣人」、「不惜身命，定佛教是非」、「弘於河洛」等具體描寫，是後期神會弟子所添加。

5. 從禪宗史來看，惠能的得法人不是神會，他只是透過「辯論」來豎立宗旨而已，惠能的真正得法人是南嶽懷讓(-744)和行思(-740)二人，他們都是惠能滅度後二十年外，廣傳頓法，豎立宗旨的大師，後來發展成如下五宗：

【1 臨濟宗】慧能→南嶽懷讓(-744)→馬祖道一(-788)→百丈懷海(-814)→黃檗希運(-850)→臨濟義玄(-866)。

【2 沩仰宗】慧能→南嶽懷讓(-744)→馬祖道一→百丈懷海→沩山

靈祐 (-853) → 仰山慧寂 (-890)。

【3 曹洞宗】慧能 → 行思 (-740) → 希遷 (-790) → 惟儼 (-834) → 曇晟 (-841) → 洞山良价 (-869) → 曹山本寂 (-901)。

【4 雲門宗】慧能 → 行思 (-740) → 希遷 → 道悟 (-807) → 崇信 (?) → 宣鑑 (-865) → 義存 (-908) → 雲門文偃 (-949)。

【5 法眼宗】慧能 → 行思 (-740) → 希遷 → 道悟 (-807) → 崇信 (?) → 宣鑑 (-865) → 義存 (-908) → 師備 (-908) → 桂琛 (-928) → 法眼文益 (-958)。

【惠能得達摩袈裟】

《曆代法寶記》說：

【11】「今惡世時。學禪者眾。我達摩祖師遂傳袈裟，表其法正。令後學者有其稟承也。」

〔忍〕大師當在黃梅憑茂山日。廣開法門。接引群品。當此之時。學道者千萬餘人。並是昇堂入室。智詵、神秀、〔玄蹟〕、義方、智德、惠藏、法如、老安、玄約、劉主簿等，並盡是當官領袖。蓋國名僧。各各自言。為大龍像。為言得底。乃知非底也。

忽有新州人。俗姓盧。名惠能。年二十二。拜忍大師。大師問。汝從何來。有何事意。惠能答言。從嶺南來。亦無事意。唯求作佛。大師知是非常人也。大師緣左右人多。汝能隨眾作務否。惠能答。身命不惜。但作務。遂隨踏碓八箇月。

大師（見）惠能根機成就。遂默喚付法及與所傳信袈裟。即令出境。後惠能恐畏人識。常隱在山林。或在新州。或在韶州。十七年在俗。亦不說法。

後至海南制心寺。遇印宗法師講涅槃經。惠能亦在坐下。時印宗問眾人。汝總見風吹幡。于上頭，幡動否。眾言見動。或言見風動。或言見幡動。不是幡動是見動。如是問難不定。

惠能於座下立答法師。自是眾人妄相心動與不動。非見幡動。法本無有動不動。

法師聞說驚愕忙然。不知是何言。問。居士從何處來。

惠能答。本來不來。今亦不去。

法師下高座。迎惠能就房。子細借問。

一一具說東山佛法及有付囑信袈裟。

印宗法師見已。頭面禮足歎言。何期座下有大菩薩。語已又頂禮。請

惠能為和上。印宗師自稱弟子。即與惠能禪師剃頭披衣已。自許弟子及講下門徒嘆言。善哉善哉。黃梅忍大師法比見聞流嶺南。誰知今在此間。眾人識否。咸言不識。

印宗法師曰。吾所說法猶如瓦礫。今有能禪師。傳忍大師法。喻如真金深不思議。印宗法師領諸徒眾。頂禮能禪師足。恐人疑。及請所傳**信袈裟**。示眾人。并自身受菩薩戒。

印宗師共大眾送能禪師歸漕溪。接引群品。廣開禪法。天下知聞漕溪法最不思議。」

【略探】

1.此處《曆代法寶記》再次指出，惠能於二十二歲得法及袈裟，而後十七年在俗。這與惠能的『基本資料』差異約二年。

2.五祖弘忍將信衣（達摩袈裟）交付惠能後，弘忍的晚年由玄蹟服侍並造塔，所以弘忍自己的衣鉢應是交給玄蹟。淨覺《注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前，李知非的〈略序〉說：「其蹟大師所持摩納袈裟，瓶、鉢、錫杖等，並留付囑淨覺禪師」。玄蹟於景龍二年（707）入京，淨覺就依止參觀。所以玄蹟付給淨覺的摩納袈裟、鉢等可能就包含弘忍的衣鉢。

五、智詵禪師及其後袈裟的下傳

【智詵禪師（609-702）與信衣】

《曆代法寶記》說：

【12】「後時大周立，**則天即位（690）**。敬重佛法。至長壽元年（692年10月23日改元長壽），勅天下諸州。各置大雲寺。

（693）二月二十日，勅使天冠郎中張昌期。往韶州漕溪。**請能禪師**。能禪師託病不去。

則天後至萬歲通天元年（696），使往**再請能禪師**：「能禪師既不來。請上代達摩祖師傳**信袈裟**。朕於內道場供養。」能禪師依請，即擎達摩祖師傳信袈裟與勅使。〔使回〕，得信袈裟，則天見得傳信袈裟來甚喜悅，於內道場供養。

萬歲通天二年（697）七月。則天勅天冠郎中張昌期。往資州得純寺。請詵禪師。詵禪師授請赴京內道場供養。至久〔視〕年（700），使荊州玉泉寺請秀禪師、安州受山寺請〔玄蹟〕禪師、隨州大雲寺請玄約禪師、洛州嵩山會善寺請老安禪師，則天內道場供養。則天本請大德。

緣西國有三藏婆羅門。則天常偏敬重。劔南智詵禪師當有疾。思念歸鄉。為關山阻遠。心有少憂。其邪通婆羅門云。彼與此何殊。禪師何得思鄉。智詵答。三藏何以知之。答云。禪師但試舉意看無有不知者。詵有云。去也。看相身著俗人衣裳於西市曹門看望。

其三藏云。大德僧人何得著俗衣市中而看。

詵又云。好看去也。相身往禪定寺佛圖相輪上立。

三藏又云。僧人何得登高而立。

詵云。赭迴好好更看去也。即當處依法想念不生。

其三藏於三界內尋看竟不可得。三藏婆羅門遂生敬仰。頂禮詵足。白和上言。不知唐國有大佛法。今自責身心懺悔。

則天見三藏歸依詵禪師。則天諮問諸大德。和上等有慾否。神秀、玄約、老安、〔玄蹟〕等皆言無慾。則天問詵禪師。和上有慾否。詵禪師恐不放歸，順則天意。答有慾。則天又問云。何得有慾。詵答曰。生則有慾。不生則無慾。則天言下悟。又見三藏歸依詵和上。則天倍加敬重。

詵禪師因便奏請歸鄉（約 699 年）。勅賜新翻《〔華〕嚴經》一部、彌勒繡像及幡花等，及將達摩祖師信袈裟，則天云：「能禪師不來，此〔上〕代袈裟亦奉上和上，將歸故鄉，永為供養。」

則天至〔神〕龍元年（705）十一月，又使內侍將軍薛簡至曹溪能禪師所，宣口勅云：「將上代信袈裟奉上詵禪師，將受持供養。今別將摩納袈裟一領及絹五百疋，充乳藥供養。」

【略探】

1.此處《曆代法寶記》指出，武則天（624-705）於 690 年即位後，共有三次遣使見惠能：

（1）長壽 2 年（693），勅使張昌期往韶州漕溪。請惠能禪師。惠能託病不去。

（2）通天元年（696），再請惠能：「能禪師既不來。請上代達摩祖師傳信袈裟，朕於內道場供養。」勅使帶回達摩袈裟，於內道場供養。

◎通天二年（697）七月，則天勅張昌期請智詵禪師（609-702），於內道場供養。

◎約 699 年智詵禪師回蜀，則天勅賜彌勒繡像及達摩祖師信袈裟，受持供養。

◎久視年（700），則天請秀禪師、玄蹟、玄約、老安禪師，於內

道場供養。

(3) 神龍元年(705)，又使內侍將軍薛簡至曹溪能禪師所，宣口勅云：「將上代信袈裟奉上洗禪師，將受持供養。今別將摩納袈裟一領及絹五百疋，充乳藥供養。」

2.《曆代法寶記》的記載中，最有爭議的是達摩祖師袈裟的交付問題。達摩袈裟，詳稱「上代達摩祖師傳信袈裟」，又稱上代傳信袈裟、上代信袈裟、傳信袈裟、信袈裟等，簡稱「信衣」。約699年智洗禪師回蜀，此處說武則天將信衣賜給智洗禪師。本文後面第七節將統一探討信衣的交付問題。

【智洗禪師(609-702)略傳】

關於智洗禪師(609-702)的生平，《曆代法寶記》說：

【13】「資州德純寺智洗禪師。俗姓周。汝南人也。隨官至蜀。年十歲常好釋教。不食薰苳。志操高標。不為童戲。年十三(621)。辭親入道場。初事玄奘法師(602-664)學經論。後聞雙峯山忍大師(602-675)。便辭去玄奘法師。捨經論。遂於憑茂山投忍大師。云。汝兼有文字性。後歸資州德純寺。化道眾生。造《虛融觀》三卷。《緣起》一卷。《般若心疏》一卷。後至萬歲通天二年(697)七月。則天勅天冠郎中張昌期於德純寺請。遂赴西京。後因疾進奏表。却歸德純寺。首尾三十餘年化道眾生。

長安二年(702)六日。命處寂：「扶侍吾。」遂付袈裟云：「此衣是達摩祖師所傳袈裟。則天賜吾。吾今付汝。善自保愛。」至其年七月六日夜。奄然坐化。時年九十四(智洗禪師，609-702)。」

【略探】

1. 智洗禪師是蜀地禪宗保唐派的開創者，先後造《虛融觀》3卷、《緣起》1卷、《般若心經疏》1卷。前二種著作佚失，惟《般若心經疏》在敦煌文獻中有存。

2. 智洗禪師(609-702)年十三(621)初事玄奘，此時(621-627)玄奘尚未西遊，但已善於說論，玄奘於627從長安出發西遊。

3. 忍大師(602-675)七歲事信大師，三十年不離信大師左右。可知忍大師637年頃開始弘法。故智洗從忍大師學法應是637年起，卒於702年，首尾三十餘年化道眾生，由此推知智洗於665年頃開始弘法。661年時，智洗尚在忍大師處，應與惠能同在憑茂山。

4.此處指出，智洗禪師臨終將信衣交付處寂禪師。但此信衣是否真正的達摩袈裟，將於第七節統一探討。

【處寂禪師（唐和上，665-732）略傳】

《曆代法寶記》說：

【14】「處寂禪師。綿州浮城縣人也。俗姓唐。家代好儒。常習詩禮。有分義孝行。年十歲。父亡。歎曰。天地既無。我聞佛法不可思議。拔生死苦。乃投詵和上。詵和上問。汝何來。答云。故投和上。和上知非常人。當赴京日。遂擔大師至京。一肩不移。身長八尺。神情稟然。於眾獨見其首。見者欽貴。後還歸居資州德純寺。化道眾生二十餘年。後至開元二十年（732）四月。（處寂禪師）密遣家人王鏗喚海東無相禪師。付囑法及信袈裟云。『此衣是達摩祖師衣。則天賜詵和上。和上與吾。吾轉付汝。善自保愛。覓好山住去。』後至其年五月二十七日。告諸門徒。吾不久住。至夜半子時。奄然坐化。處寂大師（唐和上，665-732）時年六十八。」

【略探】

1.此處指出，處寂禪師十歲時就投靠智洗禪師，後擔智洗禪師赴京。可知智洗禪師與處寂禪師當時一起面見武則天。

2.智洗禪師、處寂禪師和無相禪師的關係，依據《宋高僧傳》卷十九的記載：「（無相禪師）開元十六年（728）泛海東溟至於中國，到京玄宗召見，隸於禪定寺，後入蜀中謁智洗禪師。有處寂者，異人也，則天曾召入宮，賜『磨納九條衣』。事必懸知，且無差跌。相未至之前，寂曰：外來之賓，明當見矣，汝曹宜灑掃以待。間一日果至，寂公與號曰無相，中夜授與磨納衣。」此處指出，武則天（624-705）曾賜給處寂禪師一領「磨納磨納九條衣」，處寂禪師將這袈裟傳給了無相禪師（684-762）。但是智洗禪師（609-702）卒於702年，無相禪師728年才泛海到中國，應沒有見過智洗禪師。

3. 將《曆代法寶記》和《宋高僧傳》的記載合起來看，武則天賜給智洗禪師信衣，處寂禪師在場也被賜給磨納九條衣，智洗臨終前將信衣交付給處寂禪師，處寂禪師臨終前將信衣和磨納九條衣都交付給無相禪師，所以無相禪師（金和上）收到二領不同樣子的袈裟。但其中的信衣是否達摩袈裟，將於第七節統一探討。

【無相禪師（金和上，684-762）略傳】

《曆代法寶記》說：

【15】「**劔南城都府淨泉寺無相禪師**。俗姓金。新羅王之族。家代海東。昔在本國。有季妹。初下聞禮娉授，刀割面誓言志歸真。和上見而歎曰。女子柔弱。猶聞雅操。丈夫剛強。我豈無心。遂削髮辭親。浮海西渡。乃至唐國。尋師訪道。周遊涉歷。乃到資州德純寺。禮**唐和上**。和上有疾。遂不出見。便然一指為燈。供養唐和上。唐和上知其非常人。便留左右二年。後居天谷山。却至德純寺。唐和上遣家人王鎰。密付袈裟信衣：『此衣是達摩祖師傳衣。則天賜與詵和上。詵和上與吾。吾今付囑汝。』

金和上得付法及信衣。遂居谷山石巖下。草衣節食。食盡喰土。感猛獸衛護。後章仇大夫請開禪法。居淨泉寺。化道眾生。經二十餘年。後至寶應元年(762)五月十五日。忽憶白崖山無住禪師：『吾有疾計。此合來看吾。數度無住禪師何為不來。吾將年邁。(無相禪師金和上)使工人董璿將吾信衣及餘衣一十七事。密送與無住禪師。善自保愛。未是出山時。更待三五年。聞太平即出。』遙付囑訖。

至五月十九日。命弟子。與吾取新淨衣。吾欲沐浴。至夜半子時。儼然坐化。是時日月無光。天地變白。法幢摧折。禪河枯涸。眾生失望。學道者無依。大師時年七十九(684-762)。」

【略探】

1.此處先指出，唐和上（處寂禪師）遣家人王鎰密付袈裟信衣給金和上（無相禪師）。依據前面分析，所交付的有信衣和一領磨納九條衣。

2. 此處再指出，金和上（無相禪師）使工人董璿將信衣及餘衣一十七事，密送與無住禪師。此處的「餘衣」，包含一領磨納九條衣。其細節於下文【18】有所補充。

【金和上的禪法】

《曆代法寶記》說：

【16】「金和上每年十二月正月。與四眾百千萬人受緣嚴設道場處。高座說法。先教引聲念佛盡一氣念。絕聲停念訖云。無憶無念莫妄。無憶是戒。無念是定。莫妄是惠。此三句語即是總持門。又云。念不起猶如鏡面能照萬像。念起猶如鏡背即不能照見。又云。須分明知起知滅。此不間斷。即是見佛。譬如二人同行俱至他國。其父將書教誨。

一人得書尋讀已畢。順其父教不行非法。一人得書尋讀已畢。不依教示熾行諸惡。一切眾生依無念者。是孝順之子。著文字者。是不孝之子。又云。譬如有人醉酒而臥。其母來喚。欲令還家。其子為醉迷亂。惡罵其母。一切眾生無明酒醉。不信自身見性成佛。又起信論云。心真如門心生滅門。無念即是真如門。有念即生滅門。又云。無明頭出。般若頭沒。無明頭沒。波般若頭出。又引《涅槃經》云。家犬野鹿。家犬喻妄相。野鹿喻佛性。又云。綾本來是絲。無明文字。巧兒織成。乃有文字。後折却還是本然絲。絲喻佛性。文字喻妄相。又云。水不離波。波不離水。波喻妄念。水喻佛性。又云。擔麻人轉逢銀所。一人捨麻取銀。餘人言。我擔麻已定。終不能棄麻取銀。又至金所。棄銀取金。諸人云。我擔麻已定。我終不棄麻取金。金喻涅槃。麻喻生死。

又云。我此三句語。是達摩祖師本傳教法。不言是詵和上、唐和上所說。又言。許弟子有勝師之義。緣詵唐二和上不說了教。曲承信衣。金和上所以不引詵唐二和上說處。每常座下教戒真言。我達摩祖師所傳。此三句語是總持門。念不起是戒門。念不起是定門。念不起惠門。無念即是戒定惠具足。過去未來現在恒沙諸佛皆從此門入。若更有別門。無有是處。」

【略探】

1.此處「詵、唐二和上不說了教。」表示所傳不是頓教法。

2.此處金和上說：「許弟子有勝師之義。」「我達摩祖師所傳。」表示其見地是直接承襲達摩祖師，而不同於詵、唐二和上所傳。因為此時惠能系統的頓教法已經弘揚，金和上（684-762）有所接觸並認同。

【神會對金和上以及信衣的看法】

《曆代法寶記》說：

【17】「東京荷澤寺神會和上（684-758）每月作檀場。為人說法。破清淨禪。立如來禪。立知見立言說。為戒定惠。不破言說云。正說之時即是戒。正說之時即是定。正說之時即是惠。說無念法立見性。

開元中，滑臺寺為天下學道者定其宗旨。

會和上云。更有一人說。會終不敢說。為會和上不得信袈裟。

天寶八載中。洛州荷澤寺亦定宗旨。被崇遠法師問。禪師於三賢十聖修行。證何地位。

會答曰。《涅槃經》云。南無純陀。南無純陀。身同凡夫。心同佛心。會和上却問遠法師。講涅槃經來得幾遍。遠法師答。三十餘遍。又問。法師見佛性否。法師答不見。會和上云。師子吼品云。若人不見佛性。即不合講涅槃經。若見佛性。即合講涅槃經。遠法師問和上見否。會答見。又問。云何為見。復眼見。耳鼻等見。會答。見無爾許多。見只沒見。又問。見等純陀否。會答。比量見。比於純陀。量等純陀不敢定斷。又被遠法師問。禪師上代袈裟傳否。會答傳。若不傳時。法有斷絕。又問。禪師得不。答不在會處。法師又問。誰得此袈裟。會答。有一人得。已得自應知。此人若說法時。正法流行。邪法自滅。為佛法事大，所以隱而未出。會和上在荊府時。有西國人迦葉、賢者安樹提等二十餘人。向和上說法處問。上代信袈裟和上得否。答不在會處。却問。賢者等從何處來。迦葉答。從劔南來。問。識金禪師否。迦葉答。並是金和上弟子。會和上問。汝金禪師教道如何。迦葉答。無明頭出涅槃頭沒。般若頭出無明頭沒。有念猶如鏡背。會和上叱之。莫說此閑言。汝姓迦葉是婆羅門種姓。計合利根，乃是尿床婆羅門耳。和上云。汝劔南誦禪師是法師不說了教。唐禪師是誦禪師弟子。亦不說了教。唐禪師弟子梓州趙法師是陵王是師。已西表是法師。益州金是禪師。說了教亦不得。雖然不說了教。佛法只在彼處。◎郎中馬雄使到漕溪禮能和上塔，問守塔老僧：上代傳信袈裟何在？老〔僧〕答：「能和上在，立措師、智海師等問能和上：『承上袈裟傳否？佛法付囑誰人？』能和上答：『我衣，女子將去。我法，我死後二十年外，豎立宗旨是得我法也。』」

【略探】

1. 神會（684-758）與金和上（684-762）生卒年代接近，此處神會評金和上所傳的還不是真正的頓教法。

2. 此處，能和上答：『我衣，女子將去。我法，我死後二十年外，

豎立宗旨是得我法也。』此中，女子指武則天，有關信衣的問題，將於下面第七節統一討論。「我死後二十年外，豎立宗旨是得我法也」在前面的【10】已經討論過。

【無住禪師（714-774）略傳】

《曆代法寶記》說：

【18】「劔南城都府大曆保唐寺無住和上。每為學道四眾百、千、萬人及一人，無有時節，有疑任問。處座說法，直至見性。以直心為道場。以發行為道場。以深心為道場。以無染為道場。以不取為道場。以不捨為道場。以無為為方便。以廣大為方便。以平等為方便。以離相為火。以解脫為香。以無罣礙為懺悔。以無念為戒。以無為無所得為定。以不二為惠。不以嚴設為道場。

和上云。一切眾生本來清淨。本來圓滿。添亦不得。減亦不得。為順一念漏心。三界受種種身。假名善知識指本性。即成佛道。著相即沈輪。為眾生有念。假說無念。有念若無。無念不自。滅三界心。不居寂地。不住事相。不無功用。但離虛妄。名為解脫。又云。有心即是波浪。無心即是外道。順生死即是眾生垢依。寂滅即是涅槃。不順生。不依寂滅。不入三昧。不住坐禪。無生無行。心無得失。影體俱非。性相不立。

◎和上鳳翔郿縣人也。俗姓李。法號無住。年登五十。開元年。代父朔方展効。時年二十。膂力過人。武藝絕倫。當此之時。信安王充河朔兩道節度使。見和上有勇有列。信安王留充衛前遊弈先峯官。和上每日自歎。在世榮華誰人不樂。大丈夫兒未逢善知識。一生不可虛棄。遂乃捨官宦。尋師訪道。忽遇白衣居士陳楚璋，不知何處人也，時人號為維摩詰化身，說頓教法。和上當遇之日。密契相知。默傳心法。和上得法已。一向絕思斷慮。事相並除。三五年間。白衣修行。

天寶年間。忽聞范陽到次山有明和上。東京有神會和上。大原府有自在和上。並是第六祖師弟子。說頓教法。和上當日之時亦未出家。遂往太原禮拜自在和上。自在和上說。淨中無淨相。即是真淨佛性。和上聞法已。心意快然。欲辭前途。老和上共諸師大德苦留。不放此真法棟梁。便與削髮披衣。

天寶八載具戒已。便辭老和上。向五臺山清涼寺。經一夏聞說。到次山明和上。縱由神會和上語意，即知意況。亦不住。

天寶九載夏滿出山。至西京安國寺崇聖寺往來。

天寶十載。從西京却至北靈州。居賀蘭山二年。
忽有商人曹瓌禮拜問。和上到劔南識金和上否。
答云。不識。

瓌云。和上相貌一似金和上。鼻梁上有靨。顏狀與此間和上相似。更無別也。應是化身。

和上問曹瓌。居士從劔南來。彼和上說何教法。

曹瓌答。說無憶無念莫妄。弟子當日之時。受緣訖辭。金和上問。瓌何處去。瓌答曰。父母在堂。辭欲歸觀省。金和上語瓌云。不憶不念總放却朗朗蕩蕩。看有汝父母否。瓌當日之時。聞已未識。今呈和上。聞說豁然。遙與金和上相見。遂乃出賀蘭山。至靈州出行文。往劔南禮金和上。遂被留。後姚詞王不放。大德史和上。辯才律師。惠莊律師等諸大德不放來。

至德二載十月。從北靈出。向定遠城及豐寧軍使揚含璋處出行文。軍使苦留問和上。佛法為當只在劔南。為復此間亦有。若彼此一種。緣何故去。

和上答。若識心見性。佛法遍一切處。無住為在學地。善知識在劔南。所以遠投。

軍使又問和上。善知識是誰。

和上答。是無相和上。俗姓金。時人號金和上也。

軍使頂禮。便出行文。

和上漸漸南行至鳳翔。又被諸大德苦留不放。亦不住。

又取太白山路入住太白山。

經一夏滿取細水路出至南涼州。諸僧徒眾苦留不住。

乾元二年正月。到城都府淨泉寺。初到之時。逢安乾師。引見金和上。

和上見非常歡喜。令遣安乾師作主人。安置在鐘樓下院。

其時正是受緣之日。當夜隨眾受緣。經三日三夜。

金和上每日於大眾中高聲唱言。緣何不入山去。久住何益。

左右親事弟子怪。金和上不曾有此語。緣何忽出此言。

無住和上默然入山。

後，金和上憶緣何不來。

空上座奏：「上座欲得相識。恐後相逢彼此不知是誰。」

(無住)和上向倪朝說：吾雖此間，每常與金和上相見。若欲不相識。對面千里。吾重為汝說一緣起：『佛昔在日夏三月。忉利天為摩耶夫人說法。時十六大國王及一切眾生悉皆憶佛。即令大目犍連往忉利天

請佛。佛降下閻浮時。須菩提在石室中。聞佛降下。即欲出室。自念云。我聞世尊說。若在三昧。即見吾。若來縱見吾色身。有何利益便即却入三昧。是時蓮華色比丘尼擬除惡名。即欲在前見佛。諸大國王龍神八部闔匝圍遶。無有路入。化身作大轉輪王。千子圍遶。龍神國王悉皆開路。蓮華色比丘尼還作本身。圍遶世尊已。合掌說偈。我初見佛。我初禮佛。說偈已作禮而立。爾時世尊告比丘尼。於此會中。汝最在後。比丘尼白世尊。於此會中。無有阿羅漢。云何言我在後。世尊告比丘尼。須菩提在石室中。常在三昧。所以得見吾法身。汝縱來見色身。所以在後。』佛有明文。無住所以不去。

同住道逸師習誦禮念。和上一向絕思斷慮。入自證境界。

道逸共諸同學小師白和上云。請六時禮懺。伏願聽許。

和上語道逸等。此間糧食並是絕斷。并人般運深山中不能。依法修行。欲得學狂。此並非。《佛頂經》云。狂心不歇。歇即菩提。勝淨明心。本同法界。無念即是見佛。有念即是生死。若欲得禮念即出山。平下大有寬閑寺舍。任意出去。若欲得同住。一向無念。得即任住。不得即須下山去。

道逸師見不遂本意。辭和上出天蒼山。來至益州淨泉寺。先見空上座等說。山中無住禪師不行禮懺念誦，空閑坐云。

何空等聞說。倍常驚怪。豈是佛法。領道逸師見金和上。

道逸禮拜未了。何空等諮金和上云。天蒼山無住禪師只空閑坐禪。不肯禮念。亦不教同住人禮念。豈有此事可是佛法。

金和上叱何空、道逸等。汝向後！吾在學地時。飯不及喫。只空閑坐。大小便亦無功夫。汝等不識。吾當天谷山日。亦不禮念。諸同學嗔。吾並不出山去。無人送糧。惟練土為食。亦無功夫。出山一向閑坐。孟寺主聞諸同學說。吾閑坐。便向唐和上讒吾。唐和上聞說。倍加歡喜。吾在天谷山亦不知讒。聞唐和上四大違和。吾從天谷山來至資州德純寺。孟寺主見吾來。不放入寺。唐和上聞吾來。使人喚吾。至堂前吾禮拜未訖。唐和上便問。汝於天谷山作何事業。吾答。總不作。只沒忙。唐和上報吾。汝於彼忙。吾亦忙矣。唐和上知眾人不識。

【略探】

1. 此處提及無住和上的禪法，他曾多處參訪惠能弟子，其後修行時只空閑坐而不行禮懺念誦。其師金和上（無相禪師）也同樣苦修，受到唐和上的讚嘆。可知三位禪師的禪法以坐禪為基礎。

2. 無住和上既然多處參訪惠能弟子，對於惠能信衣應有所聞知。

無住從白衣居士陳楚璋學習頓教法，默傳心法。陳楚璋（章）是老安的在家弟子。老安也推崇惠能。《傳燈錄》卷四說：「問曰：如何是祖師西來意？（老安）師曰：何不問自己意？曰：如何是自己意？師曰：當觀密作用。曰：如何是密作用？師以目開合示之」。這同於惠能所傳的「性在作用」。所以無住的禪法已經走向頓教法。

【董璿往返轉交衣物】

【19】（無住）和上云：居士！達摩祖師一支佛法流在**劔南金和上**即是。若不受緣，恰似寶山空手歸。

璿聞已合掌起立：弟子即入成都府受緣去。

（無住）和上山中知，金和上山中遙憶彼，即知憶，遂向璿說：此有茶芽半斤。居士若將此茶芽為信奉**上金和上**，傳無住語：頂禮**金和上**！**金和上**若問無住，云無住未擬出山。

璿即便辭和上，將所奉上茶芽至**逮巳月十三日**至成都府淨泉寺。為和上四體違和，輒無人得見。**董璿**逢菩提師，引見**金和上**。具陳無住禪師所奉上茶芽傳頂禮。

金和上聞說及見茶芽，非常歡喜，語董璿：無住禪師既有信來。何得不身自來。

董璿答：無住禪師來日，未擬出山。

金和上問董璿：汝是何人。

董璿誑**金和上**答：是無住禪師親事弟子。

金和上向董璿云：歸白崖山日。吾有信去。汝須見吾來。

至十五日見**金和上**，璿欲歸白崖山，取和上進止。

其時發遣左右親事弟子：汝等總出堂外去。即喚董璿入堂。

（**金**）和上遂將袈裟一領[人間有]呈示璿：『此是則天皇后與**詵和上**。**詵和上**與**唐和上**。**唐和上**與吾。吾傳與無住禪師。此衣（信衣）久遠已來保愛。莫遣人知。』語已悲淚哽咽。『此衣嫡嫡相傳付授。努力努力。』即脫身上袈裟、覆膊裙衫、坐具，共有一十七事。『吾將年邁。汝將此衣物。密送與無住禪師。傳吾語。善自保愛努力努力。未出山時。更待三五年間。自有貴人迎汝即出。』便即發遣董璿急去。莫教人見。

董璿去後。**金和上**云：『此物去遲，到頭還達。』**金和上**正語之時，左右無人。

堂外弟子聞和上語聲，一時入堂，問和上云：何獨語？只沒語。為**金**

和上四大違和。諸人見[疑]，便問和上：承上所傳信衣何在？和上！和上！佛法付囑誰人？

金和上言：法無住處去，衣向木頭掛著，無一人得。

金和上向諸人言：此非汝境界，各著本處去。

元年逮巳月十五日改為寶應元年(762)五月十五日，遙付囑訖。至十九日命弟子：與吾取新淨衣，吾今沐浴。至夜半子時，儼然坐化。」

【略探】

1.此處再次提及無住禪師建議工人董璿往金和上(無相禪師)處，結果金和上請董璿回去時將信衣及餘衣一十七事密送與無住禪師，其十七事物：有信衣、金和上脫下的袈裟、覆膊裙衫、坐具等。配合前文，可知金和上(無相禪師)脫下的袈裟是處寂禪師的袈裟。所以，他請董璿將信衣和處寂禪師的袈裟轉交無住禪師。

2 金和上云：『此物去遲，到頭還達。』暗示董璿將衣物送到無住禪師手上會經歷一番波折。

3 此處再次提及金和上於寶應元年(762)五月十九日坐化，資料與前【15】雖有重複，但細節有補充。

【寧國寺和淨泉寺的二領袈裟】

《曆代法寶記》說：

【20】「副元帥黃門侍郎杜相公。初到成都府日。聞金和上不可思議。和上既化。合有承後弟子。遂就淨泉寺、衡山寧國寺。觀望見金和上在日蹤跡。

相公借問小師等。合有承後弟子僧人得衣鉢者。

小師答：亦無人承後。(金)和上在日，有兩領袈裟。一領衡山寧國寺。一領留淨泉寺供養。

相公不信(無人承後)。

又問諸律師：鴻漸遠聞。金和上是善知識。承上已來師師相傳授付囑衣鉢。金和上既化。承後弟子何在。

律師答相公云：金禪師是外國蕃人。亦無佛法。在日亦不多說法，語不能正。在日雖足供養布施。只空有福德。弟子亦不閑佛法。

相公高鑒。即知盡是嫉言。即迴歸宅。

【略探】

1 時代背景：杜相公(杜鴻漸)於大曆元年(766)二月出京，到成都安撫劍南西川兵馬使崔旰；於大曆二年(767)六月回長安，鴻漸率崔

吁同入觀，代宗嘉之，崔吁被賜名崔甯。

2.杜相公信佛，此時金和上已經往生四年，所以他想找金和上的衣鉢傳人來說法。但當地的小師和律師等故意給錯誤的信息。

3.小師說，金和上有兩領袈裟供養著：一在衡山寧國寺，一在淨泉寺。不外想表示金和上並沒有將袈裟交付下去。其實，信衣和另一袈裟，金和上在四年前已經請董璿交付給無住禪師了。

4.律師說，金禪師是外國蕃人，亦無佛法。不外想表示金和上無法可傳。杜相公一聽就知道這是嫉妒之言。

【無住禪師獲得信衣】

【21】(相公)問親事孔目官馬良、康然等：知劔南有高行僧大德否？馬良答：院內常見節度軍將說，蠶崖關西白崖山中有無住禪師，得金和上衣鉢，是承後弟子。此禪師得業深厚，亦不曾出山。

相公聞說，向馬良等：鴻漸遠聞金和上是大善知識。昨自到衡山寧國寺淨泉寺，問金和上親事弟子，皆云：無承後弟子及得衣鉢。又問律師，咸言毀謗。據此蹤由，白崖山無住禪師必是道者。

即於大衙日，問諸軍將等：知此管內有何名僧大德否？

節度副使牛望仙李靈應歸誠王董嘉會張溫陰洽張餘光、張軫、韋鸞、秦遯等諮相公：『白崖山中有無住禪師，金和上衣鉢在彼禪師處，不可思議。』

相公問牛望仙君等：『何以得知？』

答：『望仙高大夫差充石碑營使。為道場不遠。數就頂禮知不可思議。』

相公又問：『適言衣鉢在彼，誰人的實？』

秦遯、張鎧諮儔曰：『遯等充左右巡虞侯。金和上初滅度日，兩寺親事弟子啾唧，囑常侍向大夫說，金和上信衣不知的實，及不肯焚燒。高大夫判付左右巡虞侯，推問得實領過。當日初只得兩領袈裟，兩寺各得一領，信衣不知尋處。當日不知有蠶崖關西白崖山中有無住禪師。後被差充十將領兵馬，上西山打當狗城未進軍，屯在石碑營，寄住行營近道場。遯共諸軍將齋供養到彼。見此禪師，與金和上容貌一種。遯等初見，將是金和上化身。借問逗留。知金和上衣鉢先遣人送，被隱二年不送，賣與僧人。僧人得夜，有神人遣還本主，若不還必損汝命。買人遞相告報。後賣不得，還到彼禪師（無住禪師）處。遯等初聞當時推尋不知袈裟居處，今在此間，即請頂禮；亦不生難，（無住禪師）便擎袈裟出，呈示諸軍將官健等，所以知在彼處。』

相公聞說：『奇哉奇哉。僧人隱沒佛法，不如俗人。』

【略探】

1.金和上初滅度日，兩寺弟子找不到信衣，因而不肯進行火化遺體。左右巡虞侯（秦逖、張鎰）推問得知，兩寺各得一領袈裟，信衣不知去處。

2.後來秦逖、張鎰共諸軍將，齎供養到無住禪師處，才知道金和上衣鉢被董璿隱二年不送，賣與僧人；僧人晚上被神人警告必須遣還本主，終於送達無住禪師手上。這也應驗了金和上所說的『此物去遲，到頭還達』。

3.此處接著提及「今在此間，即請頂禮，亦不生難，（無住禪師）便擎袈裟出，呈示諸軍將官健等，所以知在彼處。」到此明確證明信衣就在無住禪師處。但此信衣是否達摩袈裟將於第七節統一探討。

【插曲：裴僕射所施袈裟一領】

【22】節度副使李靈應、張溫牛望仙歸城王薰嘉會韋鸞、秦逖等，即眾連署狀請和上。相公向諸軍將知無住禪師，自有心請。

相公差光祿鄉慕容鼎為專使，即令出文牒。所在路次州縣嚴擬幡華。僧道耆壽及音聲，差一百事，縣官就山同請。

文牒未出。淨泉、寧國兩寺小金師、張大師聞請無住和上，惶怖無計，與諸律師平章，擬作魔事。

先嚴尚書表弟子蕭律師等囑太夫人，奪金和上禪院為律院，金和上禪堂為律堂。小金師苟且安身，蕭律師等相知計會，為律院立碑，都昂撰文。律師張知與王英耀及小金師、張大師，囑都昂郎中、律師王英耀共王審侍鄉同姓，相認為兄弟。

囑崔僕射（崔旰）、任夫人，設齋食訖。

小金師即擎裴僕射所施袈裟，呈示（崔）僕射及夫人。

小金師悲淚云：『此是承上信袈裟。』

（崔）僕射言：〔旰〕由來不知此事。請無住禪師，相公意重，不關〔旰〕事。

都昂、王審曲黨恐奪律師院，迴顧問諸律師：『此山僧無住禪師有何道業？』

英耀律師等答：若請此無住禪師，無有知解；若請此僧，深不益緇流。

尚書問：緣何不益？

緇流答：『有一人於汶州，刻鏤功德平德袈裟一領，計直二十千文，

被彼（無住）禪師奪。工人衣不還云：是（金）和上與我；（彼無住禪師）不行事相禮念。據此蹤猶，即是不益緇流。」

僕射向律師云：『[吁] 先在西山兵馬使知意況，律師等何用相誣？』語已離席。

魔黨失色無計。魔事便息。

【略探】

1 此處淨泉、寧國兩寺小金師、張大師，都是金和上的弟子，聯合諸律師，排斥無住和上，因而有魔事發生。

2. 小金師、張大師都知道寧國寺和淨泉寺所供養的都不是信衣。所以，小金師就拿出以前裴僕射所施的袈裟，當作「信物」，想矇騙崔僕射。另外，英耀律師等人當場捏造無住禪師奪工人的袈裟的故事，並批評無住不行事相禮念，所以於僧眾無益。

3. 崔僕射（崔吁）在當西山兵馬使時，早知信衣等事，所以魔黨無計可施了。信衣事件到此告一段落。

【無住禪師下山】

【23】永泰二年（765）九月二十三日，慕容鼎專使縣官僧道等，就白崖山請和上，傳相公、僕射、監軍請頂禮，願和上不捨慈悲，為三蜀蒼生作大橋樑，慇懃苦請。

和上知相公深閑佛法愛慕大乘，知僕射仁慈寬厚，知監軍敬佛法僧，審知是同緣同會不逆所請。即有幡花寶蓋，諸州大德恐和上不出白崖山，亦就山門同來赴請，即寶輿迎和上，令坐輿中。和上不受，步步徐行。

欲出山之日，茂州境內六迴震動，山河吼虫鳥鳴，百姓互相借問：是何祥瑞？見有使來迎和上，當土僧尼道俗再請留和上。

專使語僧俗等：是相公、僕射意重為三蜀蒼生，豈緣此境約不許留？當和上未出山日，寇盜競起，諸州不熟，穀米湧貴，百姓惶惶，相公、僕射迎和上出山，所至州縣穀米倍賤，人民安樂，率土豐熟，寇盜盡除，晏然無事。

和上到州，州吏躬迎；至縣，縣令引路，家家懸幡，戶戶焚香。

咸言：蒼生有福，道俗滿路。

唱言：無相和上去，無住和上來。

此即是佛佛授手，化化不絕，燈燈相傳，法眼再朗，法幢建立，大行佛法矣！

【略探】

1 此處敘述杜相公和崔僕射邀請無住禪師下山弘法，感應所及，寇盜盡除，人民安樂。

2 杜鴻漸出使劍南一年多，安撫崔僕射，平息蜀中動亂，社會安定，蜀地禪宗也大為流行。

六、無住禪師入滅和讚文

【大曆保唐寺和上傳頓悟大乘禪門門人寫真讚文(并序)】

【24】山人孫寰述曰。道也無名。悟道者方知得本。法者無相。識法者乃達其源。得本即道。知道體妙有無生。識法即源。見法性圓明自在。在無所在。在非彼此之方。生無所生。生非有無之際。故釋迦文佛說十二部之分法。總了於心。即說無所說。我和上指八萬之塵積。直教見性。乃指無所指。矧知法離言說。法非言說不明。法離見聞。法非見聞不顯。因言顯義。得義亡言。是故順言說者。言顯而法亡。返見聞者。言亡而法顯。無言無我無為。無為之體如如。如如之理不一。不一不自。寔曰菩提。勝淨明心。周於法界。即我和上處。其門傳其法。示無念之義。不動不寂。說頓悟之門。無憶無念。每謂門人曰。法即如是。非言說所及。

吾祖師達摩多羅傳此法要。嫡嫡相受。是諸佛之祕門。是般若波羅蜜。亦名第一義。亦名不二門。亦名見性。亦名真如。亦名名涅槃。亦名禪門。如是之名。是過去諸佛如來之假說。真實之義無有名字。時門人得教。如說修行而味之。共相歎曰。蕩蕩乎。如觀太虛之寥廓無纖無埃。洋洋乎。若視滄溟之浩漾無際無涯。深知道言不及。微妙無名。感荷大師愍我迷愚。示我正法。不由階漸。直至菩提。若遇諸學。我須傳示。不有師相。曷以顯諸。遂默召良工。繪事真跡。容光煥然。相好成就。觀貌者可以摧邪。依法者可以至妙。更深處而未測。稽首瞻仰。強為讚云：

最上乘法。無理非事。善說多門。皆歸不二。迦葉得之。西弘於佛域。達摩受之。東流於澤地。事即千有餘載。聖乃三十有四。嫡嫡相承。代代相次。得法契於道源。傳衣表於真偽。吾師密受。堂堂顯示。豁諸佛之祕門。啟大乘之了義。不順有為。不依無記。離相離性。不愚不智。義非有無。有無非義。逆凡夫心。越賢聖意。行過三乘。頓超十地。非自非果。無他無自。用無生寂。影體俱離。見無明暗。

無念即是。遂召良工。潛為繪事。挫毫生相。靚巍巍之應身。離相窮言。見汪汪之法器。得猶天錫。骨與世異。默妙良哉。究得真氣。貌惶惶而欲言。目瞬瞬而將視。仰之彌高。瞻之彌貴。不有吾師。此法將墮。

大曆九年（774）六月三日（無住和上）告諸門徒。與吾取新淨衣。沐浴。沐浴訖。著新淨衣。問弟子。齋時到未。答到。約束門徒弟子。若是孝順之子。不得違吾言教。吾當大行。吾去後。不得頻眉。不同世間。不修行。哭泣著眼及頻眉者。即不名吾弟子。哭泣即是世間法。佛法即不然。離一切諸相。即是見佛。語已奄然坐化。大師春秋六十有一（無住和上，714-774）。

【略探】

1.此是無住禪師入滅後，門人（山人孫寰）所寫讚文（時間約774年），附於《曆代法寶記》末尾，今移前到第一部分之後，用以銜接無住禪師的生平，便於將第一部分作完整的探討。此讚文以「達摩多羅」稱呼「菩提達摩」，此與《曆代法寶記》正文一致；《曆代法寶記》中提及「山人一時禮拜和上，並願為弟子」，故《曆代法寶記》的主要編集者，可能就是山人孫寰。

2.此讚文指出，無住禪師（714-774）卒於大曆九年（774）六月三日，春秋六十有一，可以補足正文的生平。

3.值得注意的是，《曆代法寶記》正文和讚文都未交代無住禪師將信衣傳付給誰，值得探討。以下第七節針對信衣問題作一全面的探討。

七、探討信衣和摩納袈裟

【1】惠能入滅前後，真正的信衣（達摩袈裟）在何處？

初期資料中有關真正信衣的訊息如下：

- (1)《菩提達摩南宗定是非論》說：「長安三年（703），秀和上在京城內登雲花戒壇上，有綱律師、大儀律師，於大眾中借問秀和上：承聞達摩有一領袈裟相傳咐囑，今在大禪師處不？秀和上云：黃梅忍大師傳法袈裟，今見在韶州能禪師處。」
- (2)中宗徵召慧能入京，《全唐文》卷17〈召曹溪惠能入京御札〉說：「朕請安、秀二師宮中供養，萬幾之暇，每究一乘。二師並推讓，云：南方有能禪師，密受忍大師衣法，可就彼問。今遣內

侍薛簡馳詔迎請，願師慈念，速赴上京。」

久視元年（700），則天徵召老安與神秀入京，碑銘說：「（安）禪師順退避位，推美於玉泉大通也。」

701年神秀抵洛陽，住於內道場。

705年（神龍元年）經由神秀奏舉，武則天及唐中宗下詔遣內侍薛簡，迎請惠能入京，惠能上表固辭。十一月二十六日武則天去世。老安，指嵩岳慧安禪師（582-709），是弘忍十大弟子之一。

706年，神秀去世，九月老安應中宗的禮請入京，受皇家供養三年，景龍三年去世。

- (3) 開元二十年（732），神會在滑臺大雲寺論定南宗宗旨，說到「其袈裟今見在韶州」。

◎上三資料表明，700-732年間，真正的信衣（達摩袈裟）一直就在曹溪。

- (4) 《曹溪大師別傳》（錄自《續藏經》）說：「又乾元二年（759唐肅宗）正月一日滔和上有表辭老疾，遣上足僧惠象及家人永和送傳法袈裟入內。隨中使劉楚江赴上都。四月八日得對。滔和上正月十七日身亡。春秋八十九。」

「敕曹溪山六祖傳（法）袈裟，及僧行瑫，及俗弟子（五人），韋利見令水陸給公乘，隨中使劉楚江赴上都。上元二年十二月十七日下。」「袈裟在京總持寺安置，經七年」。

- (5) 守塔沙門〈令韜錄〉附記說：「上元元年（760），肅宗遣使，就請師衣鉢歸內供養。至永泰元年（765）五月五日，代宗夢六祖大師請衣鉢，七日勅刺史楊緘云：『朕夢感能禪師請傳衣袈裟却歸曹溪，今遣鎮國大將軍劉崇景，頂戴而送。朕謂之國寶，卿可於本寺如法安置，專令僧眾親承宗旨者嚴加守護，勿令遺墜。』」（錄自《大正藏》）

◎上二資料表明，曹溪的達摩袈裟一直是由令韜（滔和上，671-759）看管。唐肅宗（759）時，令韜弟子惠象將達摩袈裟送入宮供養，永泰元年（765）唐代宗將達摩袈裟送回曹溪。

- (6) 總之，達摩袈裟一直在曹溪，只是有時入宮供養，例如，肅宗時入宮供養，七年（759-765）後送回；此處《曆代法寶記》提及武則天時有入宮供養，配合神秀所說達摩袈裟在曹溪，以及後來肅宗的入宮供養和送回曹溪，可知武則天（624-705）不可能將達摩袈裟（信衣）送給智洗禪師。

【2】皇帝的徵召高僧以及賜送摩訶袈裟

唐朝皇帝常會賜袈裟給他們迎請入宮的僧人，有時也賜給特殊地位的僧人，袈裟的樣子也有所不同。

(1) 王維在《全唐文》卷 327 的〈六祖能禪師碑〉說：「九重延想，萬裡馳誠。思布髮以奉迎，願叉手而作禮。則天太后、孝和皇帝，並勅書勸諭，徵赴京城。禪師……竟不奉詔。遂送百納袈裟，及錢帛等供養」。

(2) 《宋高僧傳》卷 8 說：「…詔赴京闕，蓋神秀禪師之奏舉也；續遣中官薛簡往詔，復謝病不起。……遂賜摩訶袈裟一緣、鉢一口、編珠織成經巾、綠質紅暈花綿巾、絹五百匹，充供養云。」

◎上二資料指出，武則天賜給惠能的有「摩訶袈裟、鉢、編珠織成經巾、綠質紅暈花綿巾、絹五百匹」。

(3) 《曹溪大師別傳》（錄自《續藏經》）說：「又乾元二年（759 唐肅宗）…敕賜惠象『紫羅袈裟』一對。」

此處唐代宗賜「紫羅袈裟」一對給護送達摩袈裟的惠象。

(4) 《宋高僧傳》卷十九的記載：「有處寂（665-732）者，異人也，則天曾召入宮，賜『磨納九條衣』。」

此處武則天賜「磨納九條衣」給處寂禪師，他服侍智洗禪師入京。

(4) 《曆代法寶記》說：「萬歲通天二年（697）七月。則天勅天冠郎中張昌期，往資州得純寺請洗禪師。洗禪師授請赴京內道場供養。…洗禪師因便奏請歸鄉（約 699 年）。勅賜新翻《〔華〕嚴經》一部、彌勒繡像及幡花等，及將達摩祖師信袈裟，則天云：能禪師不來，此〔上〕代袈裟亦奉上和上，將歸故鄉，永為供養。」

◎上段已知，武則天（624-705）不可能將「達摩袈裟」送給智洗禪師，所以賜給智洗禪師的應是「摩訶袈裟」。另外，達摩袈裟屬惠能所有，則天信佛也知不能佔為己有，隨意分配。

(5) 於景龍二年（707），唐中宗李顯召玄蹟入京。淨覺《注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前，李知非的『略序』說：「其蹟大師所持摩訶袈裟，瓶、鉢、錫杖等，並留付囑淨覺禪師。」玄蹟交給淨覺的摩訶袈裟也應是皇帝所賜。

【3】智洗袈裟和處寂磨納九條衣的下傳

(1) 通天二年（697）七月，武則天勅張昌期請智洗禪師（609-702），於內道場供養。約 699 年智洗禪師回蜀，武則天勅賜彌勒繡像及「摩訶袈裟」；另賜給處寂禪師磨納九條衣。

智詵後代將智詵的摩訶袈裟說成「達摩袈裟」或信衣，不外是為了抬高在禪宗的地位。

- (2) 長安二年（702）智詵禪師將則天賜的摩訶袈裟交付處寂禪師。
- (3) 開元二十年（732）處寂禪師遣家人王鎰將則天賜智詵的摩訶袈裟以及則天賜處寂的磨納九條衣轉付無相禪師。
- (4) 寶應元年（762）無相禪師使工人董璿將則天賜智詵的摩訶袈裟以及賜處寂的磨納九條衣等一十七事密送與無住禪師。
- (5) 大曆九年（774）六月三日無住和上奄然坐化，不提信衣，沒有傳付智詵的摩訶袈裟以及處寂的磨納九條衣。

【4】無住禪師的處理信衣

- (1) 時代背景：無住禪師時期，惠能系的大禪師們：懷讓（744 卒）傳馬祖（688-763 或 709-788），以及行思（740 卒）傳希遷（700-790），他們大弘禪宗頓法，但都沒有達摩信衣，可知禪法重點在於實證，師徒以心印心，而不在於衣鉢的表相。
- (2) 另外，杜相公（杜鴻漸）找到無住禪師後，沒有特別提到要看信衣，因為他在京城熟知佛教，來蜀地時應早知真正的信衣不在此處，他只是想找無相禪師的傳人出來弘法，利益大眾。
- (3) 無住禪師（714-774）曾行腳多處，與惠能系的禪師常有互動。神會（757）的開法，強調達摩信衣在曹溪，無住必有所聞。加上唐肅宗（759）時，令韜弟子惠象將達摩袈裟送入宮供養，永泰元年（765）唐代宗將達摩袈裟送回曹溪，這些事實無住禪師也應清楚，知道智詵禪師傳下的不是真正的信衣。「百年信衣夢」終於醒了，無住禪師也不用再密付所謂的達摩袈裟了。

《曆代法寶記》第二部分

【無住禪師弘法語錄】

相公令都押衙欽華遠迎和上，欽押衙傳相公語云：鴻漸忽有風疾，不得遠迎，至日頂禮。

劔南西川節度使左僕射兼鄉史大夫成都尹崔公，令都虞侯王休處、巖少府監李君昭、衙前虞侯杜璋等，傳僕射語：頂禮和上，弟子是地主，自合遠迎，緣相公風疾，所以弟子及監軍使不敢先來，伏願和上照察。

傳語已，一時便引和上至空惠寺安置，是九月二十九日。

到十月一日，杜相公、吳監軍使、諸郎官、侍鄉、東川留後郎中杜濟、行軍杜藏經、功南使中丞鮮于齊明、郎中楊炎、杜亞，都昂馬雄岑、參觀察判官、員外李布、員外柳子華、青苗使吳郁、祖庸使韋夏，有侍鄉狄博濟、崔伉、崔侗、王審、蘇敞、司馬廉，兩少尹成貫、白子昉，兩縣令斑慙等，先來白和上云：相公來謁。

和上答：來即從他來。

押衙等白和上：國相貴重，應須出迎。

和上答：不合迎，迎即是人情，不迎是佛法。

押衙又欲語。相公入院見和上，容儀不動，儼然安祥。

相公頓身下階，禮拜合掌，問信起居。

諸郎官侍卿未曾見有此事，乍見和上不迎，兩兩相看問：緣何不迎不起？

郎中楊炎、杜亞，相久事相[云]，深識意旨，亦閑佛法，語諸郎官等：觀此禪師必應有道，相公自鑒，何用怪耳！

是日門外節度副使都虞侯，乍聞和上見相公不起，戰懼失色，流行霹靂，使人潛聽，更待處分。見相公坐定言笑。和上說法，相公合掌叩額。諸官等喜，門外人聞已便無憂。

相公初坐問和上：(昔)因何至此？

和上云：遠投金和上。

相公又問：先在何處，今來遠投金和上？和上說何教法？

無住答：曾臺山抱腹寺，并汾州等及賀蘭山，坐聞金和上說頓教法，所以遠投。

相公問：金和上說無憶、無念、莫妄，是否？

和上答：是。

相公又問：此三句語，為是一，為是三？

和上答：是一不三，無憶是戒，無念是定，莫妄是惠。

又云：念不起戒門，念不起是定門，念不起惠門，無念即戒定惠具足。

相公又問：既一妄字為是亡下女，為是亡下心？

和上答云：亡下女。

有證處否？

和上又引《法句經》云：說諸精進法，為增上慢說，若無增上慢，無善無精進，若起精進心，是妄非精進，若能心不妄，精進無有涯。

相公聞說，白和上：見庭前樹否？

和上答：見。

相公又問：向後牆外有樹見否？

和上答：見！非論前後，十方世界悉見悉聞，庭前樹上鷓鴣鳴。

相公又問和上：聞否？

和上答：此見聞覺知，是世間見聞覺知，《維摩經》云：若行見聞覺知，即是見聞覺知，無念即無見，無念即無知，為眾生有念，假說無念，正無念之時，無念不自。又引《金剛經》云：尊者大覺尊，說生無念法，無念無生心，心常生不滅。又引《維摩經》云：不行是菩提，無憶念故，常求無念，實相知惠。《楞伽經》云：聖者內所證，常住於無念。《佛頂經》云：阿難汝舉心，塵勞先起。又云：見猶離見，見不能及。《思益經》云：云何一切法正，云何一切法邪？若以心分別，一切法邪，若不以心分別，一切法正，無心法中，起心分別，並皆是邪。《楞伽經》云：見佛聞法，皆是自心分別，不起見者，是名見佛。

相公聞說，頂禮和上，白和上云：鴻漸聞和上未下山日，鴻漸向淨泉寺寧國寺觀金和上蹤跡，是大善知識，即知劔南更合有善知識。鴻漸遍問諸師僧金和上三句語及妄字，皆云：亡下作心三句語各別，不決弟子所疑。鴻漸問諸軍將，劔南豈無真僧，無有一人[袖-由+工]對得者，節度副使牛望仙、秦遜齊語諮鴻漸，說和上德業深厚，所以遠迎，伏願和上不捨慈悲，與三蜀蒼生，作大良緣。

語訖頂禮，弟子公事有限，為僕射、諸節度副使得未禮拜和上，鴻漸未離劔南，每日不離左右，語已辭去。

僕射知相公歡喜，云：和上不可思議；即共任夫人及節度軍將，頂禮和上，起居問訊訖，坐定處分，都押衙放諸軍將同聽。

和上說法時，有無盈法師，清涼原法師，僧中俊哲，在眾而坐。

和上引《佛頂經》云：阿難，一切眾生，從無始已來，種種顛倒，業種自然，如惡叉聚，諸修行人，不能得成無上菩提，乃至別成聲聞緣覺，及成外道諸天魔王眷屬，皆由不知二種根本錯亂修習，猶如煮沙欲成嘉饌，縱經塵劫，終不能得，云何二種？阿難，一者無始生死根本，則汝今與諸眾生用攀緣心為自性，二者無始菩提涅槃無清淨體，則汝今者識精無明能生諸緣，緣所遣者，由失本明，雖終日行，而不自覺，在入諸趣。

和上又說，一切眾生本來圓滿，上至諸佛，下至一切含識，共同清淨性，為眾生一念妄心，即染三界，為眾生有念，假說無念，有念若無，

無念不自，無念即無生，無念即無滅，無念即無愛，無念即無取，無念即無捨，無念即無高，無念即無下，無念即無男，無念即無女，無念即無是，無念即無非，正無念之時，無念不自，心生即種種法生，心滅即種種法滅，如其心然，罪垢亦然，諸法亦然，正無念之時，一切法皆是佛法，無有一法離菩提者。

又云：因妄有生，因妄有滅，生滅云妄，滅妄名真，是真如來、無上菩提及大涅槃，和上說法已，儼然不動。

僕射聞說合掌白和上：〔旰〕是地主，自合遠迎，為公事不獲，願和上勿責，〔旰〕先是西上兵馬使，和上在白崖山蘭，若無是當家，若有所須，專差衙前虞侯〔袖-由+工〕承和上。

和上云：修行般若波羅蜜，百無所須。

又云：汝但辦心，諸天辦供，何等心辦，不求心，不貪心，不愛心，不染心，梵天不求，梵天自至，果報不求，果報自至，無量珍寶不求自至。

又云：知足大富貴，少欲最安樂。

僕射聞和上說，合掌頂禮。

清原法師作禮白和上：小師一聞法已，疑網頓除，今投和上，願慈悲攝受。

無盈法師據傲慄然色變。

和上問無盈法師：識主客否？

無盈法師答：引諸法相，廣引文義。

和上云：法師不識主客，強認前塵，以流注生滅心，自為知解，猶如煮沙欲成嘉饌，計劫只成熱沙，只是自誑誑他，《楞伽經》云：隨言而取義，建立於諸法，已彼建立故，死墮地獄中。

無盈法師聞說，側身偏坐。

和上問法師：無記有幾種？

法師答：異熟無記，變易無記，工巧無記，威儀無記。

和上又問：何者是有記？

法師答：第六意識是有記。

和上云：第六意識是顛倒識，一切眾生不出三界，都由意識，意不生時，即超三界，剃頭剃髮盡是佛弟子，不須學有記，不可學無記，今時法師盡學無記，不住大乘，云何是大乘？內自證不動，是無上大乘，我無上大乘，超過於名言，其義甚明了，愚夫不能覺，覺諸情識空寂無生，名之為覺。

無盈法師杜口無詞。

和上云：無記有二種，一者有覆無記，二者無覆無記。第六意識至眼等五識，盡屬有覆無記，第六意識已下至第八識，盡屬無覆無記，並是強名言之。又加第九識，是清淨識，亦是妄立。

和上引《楞伽經》云：八九種種識，如海眾波浪，習氣常增長，繫根堅固依，心隨境界流，如鐵於磁石，如水瀑流盡，波浪即不起，如是意識滅，種種識不生，種種意生身，我說為心量，得無思相法，佛子非聲聞。

無盈法師聞說，唯稱不可思議。

和上又問：《楞伽經》云：〔以〕楔出楔，此義云何？

無盈法師答：譬如擗木，先以下大楔，即下小楔，令出大楔。

和上報法師：既小楔出大楔，大楔既出，小楔還在，云何以楔出楔？法師更無詞敢對。

和上即解：楔喻眾生煩惱，楔假諸佛如來言教，楔煩惱既無，法即不自，譬如有病然與處方，病若得愈，方藥並除，今法師執言教法，如病人執方而不能服藥，不捨文字，亦如楔在木中，《楞伽經》云：譬如以指指物，小兒觀指，不觀於物，隨言說指，而生執著，乃至盡命，終不能捨文字之指。

和上又問法師三寶、四諦義，又問三身義。

法師更不敢對，唯稱不可思議。

僕射聞說法已，倍加歡喜：弟子當日恐和上久在山門，畏〔袖-由+工〕對相公，不得深憂，直緣三川師僧無有一人〔袖-由+工〕對相公意者。相公一見和上，向弟子說：真實道者，天然特達，與諸僧玄殊，讚不可思議。弟子聞相公說，喜躍不已。弟子有福，登時無憂。諸軍將並皆喜慰，不可言說，頂禮。

時有東京體無師，僧中俊哲，處處尋師，戒律威儀及諸法事，聰明多辯，亦稱禪師，是聖善寺弘政禪師弟子，共晉原竇承邠李去泰青城蘇承判官周洽等，尋問和上，直至禪堂。

和上見來，相然諾已各坐。

體無問和上：是誰弟子，是誰宗旨？

和上答：是佛宗旨，是佛弟子。

和上報：闍梨削髮被衣即是佛弟子，何用問師宗旨，依了義經，不依不了義經，有疑任意問。

體無知和上是金和上弟子，乃有毀言：希見劔南人不起心，禪師打人

云不打，嗔人云不嗔，有施來受言不受，體無深不解此事。

和上答：修行般若波羅蜜，不見報恩者，不見作恩者，已無所受，未具，佛法亦不滅受，無住從初發心迄至于今，未曾受一毛髮施。

體無聞說，視諸官人云：禪師言語大曷。

和上問體無：闍梨口認禪師，云何起心打人，起心嗔人，起心受施？

體無自知失宗旨，瞿然失色，量久不語，問和上：解《楞伽經》否？

和上答：解是不解？

諸官人相黨語和上：禪師但說，何用相詰？

和上報諸官人：若說恐諸人不信。

諸官人答言：信。

和上即說：我若具說，或有人聞，心則狂亂，狐疑不信，即引《楞伽經》云：愚夫樂妄說，不聞真實惠，言說三苦因，真是滅苦因，言說即變異，真是離文字，於妄相心境，愚生二種見，不識心及緣，即起二妄相，了心及境界，妄相即不生。

體無救義，引《法華經》有三乘。

和上引《楞伽經》云：彼愚癡人，說有三乘，不說唯心，無諸境界，心無覺知，生動念即魔網。

又引《思益經》云：云何一切法正，云何一切法邪？若以心分別，即一切法邪，若不以心分別，一切法正。無心法中，起心分別，並皆是邪。

有惠憶禪師，時人號李山僧，問和上云：以北禪師云何入作？

和上答禪師，亦不南亦不北，亦不入作亦不出作，沒得沒失，不流不注，不沈不浮，活鱗鱗。

惠憶聞已合掌叩頭而坐。

有義淨師、處默師、唐蘊師，並是惠明禪師弟子，來欲得共和上論說佛法。

和上見問：闍梨解何經論？

唐蘊師答：解百法，曾為僧講。和上：請。

唐蘊答：內有五箇無為，外有五箇有為，攝一切法。

和上引《楞伽經》云：有為及無為，若諸修行者，不應起分別，經經說妄相，終不出於名，若離於言說，亦無有所說。

唐蘊語義淨師：請闍梨更問。

義淨即問和上：禪師作勿生坐禪。

和上答：不生只沒禪。

義淨自不會，問處默，此義云何？處默亦不會，更令義淨師別問。

和上知不會，遂問義淨：闍梨解何經論？

答：解菩薩戒，曾為僧講。

和上問：戒以何為體，以何為義？

義淨無詞可對，便出穢言：非我不解，直為試爾，如似異沒禪，我嫌不行。

處默連聲：我嫌爾鈍不作，我嫌悶不行，我懶嫌不作，我慵嫌不入。

和上語諸僧：如如之理具一切智，無上大乘超過於名言，其義甚明了，愚夫不覺知。無住與諸闍梨說一緣起：有聚落，於晨朝時，有孩子啼叫，聲隣人聞就看，見母嗔打。隣人問：何為打？母答：為尿床。隣人叱母，此子幼稚，何為打之。

又聞一啼哭聲，隣人聞就問，見一丈夫，年登三十，其母以杖鞭之。

隣人問：緣何鞭？母答：尿床。隣人聞說，言老漢多應故尿，直須打。如此僧等類，譬如象馬攏候不調，加諸楚毒，乃至徹骨。

和上再為說：欲求寂滅樂，當學沙門法，無心離意識，是即沙門法。

諸闍梨削髮披衣自言，我是佛弟子，不肯學沙門法，只言慵作懶作，嫌鈍不入，此非沙門釋子，是野干之類。佛有明文，未來世當有著袈裟，妄說於有，毀壞我正法，譬如以指指物，愚癡凡夫觀指，不觀物，隨言說指，而生執著，乃至盡命，終不能捨文字之指，隨言而取義，建立於諸法，以彼建立故，死墮地獄中。

諸僧聞說，忙然失色辭去。

西京勝光寺僧淨藏師，聞和上不可思議，遠投和上。

和上問：云何知不可思議？

淨藏師答：知金和上衣鉢傳授和上。

和上問：云何知？

淨藏答：僧俗咸言云和上嫡嫡相傳授得金和上法，小師多幸，有福得遇和上，說已作禮。

和上問：先學何經論？

答：小師曾看《維摩章疏》，亦學坐禪，是太白宗旨。

和上即為說法：無憶是道，不觀是禪，師不取不捨，境來亦不緣，若看章疏，即是相念喧動，若學太白宗旨，宗旨坐禪即是意相攀緣，若欲得此間住，一生來所學者盡不得在心。

問：淨藏得否？

答：得，和上慈悲指授，一取和上規模。

和上觀淨藏堪為法器，即再為說法：一物在心，不出三界，有法是俗諦，無性第一義，離一切諸相，即名諸佛，無念即無相，有念即虛妄，無念出三界，有念在三界，無念即無是，無念即無非，無念即無自，無念即無他，自他俱離，成佛菩提，正念之時，無念不自。

淨藏聞說歡喜踊躍，即請和上，改法號名超藏，不離左右扶持。

隴州開元寺覺禪師弟子知一師，時人號質直僧，來投和上。

和上問：汝從何來？知一師答：從隴州來。

和上問：是誰弟子？知一師答：覺和上弟子。

覺和上是誰弟子？是老福和上弟子。

和上云：說汝自修行地看。

知一師即呈本師教云：看淨。

和上即為說法：法無垢淨，云何看淨？此間淨由不立，因何有垢？看淨即是垢，看垢即是淨，妄相是垢，無妄相是淨，取我是垢，不取我是淨，無念即無垢，無念即無淨，無念即無是，無念即無非，無念即無自，無念即無他，自他俱離，成佛菩提，正自之時，自亦不自。

知一師聞說，言下悟，於說法處，更不再移。

和上見知一師志性淳厚，有忠孝心，便為改號名超然。不離左右，樂行作務。

登州忠信師博覽詩書，釋性儒雅，捨諸事業，來投和上：忠信是海隅邊境，遠投和上。語已作禮。

和上：道無遠近，云何言遠近？

忠信啟和上：生死事大，聞和上又大慈悲，故投和上，不緣衣食，伏願和上照察。

和上問：學士多足思慮，若欲捨得，任住此間。

忠信答云：願聞道死可矣，身命不惜，何但文字。

和上即為說法：尊者大覺尊，說生無念法，無念無生心，心常生不滅，於一切時中自在，勿逐勿轉，不浮不沈，不流不注，不動不搖，不來不去，活鱣鱣行坐，行坐總是禪。

忠信聞，儼然不動。

和上見已，即悟解大乘，改名號超寂，山中常祕密夜即坐禪，不使人知，明即却來舊處。

有法輪法師，解涅槃章疏，博學聰明，傍顧無人，自言第一，故就山門，共和上問難，遙見和上神威奇特與諸僧不同，法輪師向前作禮，問訊起居。

和上遙見，知是法師，即遣坐，坐已和上問：法師解何經論？

答：解《涅槃經》。

和上問：云何解《涅槃經》？

法師即引諸章疏。

和上說云：非是涅槃經，此並是言說，言說三界本，真實滅苦因，言說即變異，真是離文字，高貴德王菩薩問：世尊！云何名大涅槃？佛言：盡諸動念，思想心息，如是法相，名大涅槃。云何言說妄相已為涅槃？若如此說即是不解，云何言解涅槃？

法輪聞說，無詞敢對。

和上云：有法是俗諦，無性第一義，言解即是繫，聰明是魔施設，無念即無繫，無念即無縛，無念是涅槃，有念是生死，無念即聰明，有念是暗鈍，無念即無彼，無念即無此，無念即無佛，無念無眾生，般若大悲智，無佛無眾生，無有涅槃佛，亦無佛涅槃，若明此解者，是真解者，若不如此解，是著相凡夫。

法輪師聞說，啟願歸依：小師傳迷日久，今日得遇和上，暗眼再明，伏願和上慈悲攝授。

綏州禪林寺僧兄弟二人，並是持《法華經》，時人號史法華，兄法名一行師，弟名惠明師，來投。

和上問：從何處來，先學何教法？

惠明云：從綏州來，持《法華經》，日誦三遍。

和上問：安樂行品，一切諸法，空無所有，無有常住，亦無起滅，是名智者親近處。

惠明等說[已]：小師迷沒，只解依文誦習，未識義理，伏願和上接引盲迷。

和上即為說法：諸法寂滅相，不可以言宣，是法不可示，言詞相寂滅，離相滅相，常寂滅相，終歸於空，常善入於空寂行，恒沙佛藏一念了知，若欲得坐山中，更不誦習，常閑澄澄，能否？

惠明等兄弟知誦習是不究竟，故投和上。

和上即為再說：無念即無生，無念即無遠，無念即無近，無念即是史法華。又念即是法華史，無念即是轉法華，有念即是法華轉，正無念之時，無念不自。

惠明等聞已，心意決然，便住山中，常樂作務。

慶州慕容長史夫人并女，志求大乘，舉家大小並相隨，來禮拜和上。

和上問夫人：從何處來？

答：弟子遠聞和上有大慈悲，故來禮拜。

和上即為說種種法要。

其女聞說，合掌胡跪，啟和上：弟子女人，三障五難，不自在身，今故投和上，擬截生死源，伏願和上指示法要。

和上語云：若能如此，即是大丈夫兒，云何是女？

和上為說法要：無念即無男，無念即無女，無念即無障，無念即無礙，無念即無生，無念即無死，無正念之時，無念不自，即是截生死源。女人聞說，目不瞬，立不移處。

食頃間，和上知此女人有決定心，與法號名常精進，母號正遍知，落髮修行，尼師中為道首；後引表妹，是蘇宰相女，聰明黠惠，博學多知，問無不答，來禮拜和上。

和上見有剛骨志操，即為說法：是法非因非緣，非無不非無，是非離一切相，即一切法，法過眼耳鼻舌身心，法離一切觀行，無念即無行，無念即無觀，無念即無身，無念即無心，無念即無貴，無念即無賤，無念即先高，無念即無下，正無念之時，無念不自。

女人聞說，合掌白和上：弟子女人罪障深重，今聞法已，垢障消除，語已悲泣兩淚，便請法號了見性，得號已，自落髮披衣，尼師中為道首。

誰人報佛恩，依法修行者，誰人銷供養，世事不牽者，誰人堪供養，於法無所取，若能如此行，自有天厨供養。

和上向諸弟子說：攝己從他，萬事皆和，攝他從己，萬事競起。

又說偈：一念毛輪觀自在，勿共同學諍道理，見境即是丈夫兒，不明同即畜生類。但修自己行，莫見他邪正，口意不量他，三業自然淨，欲見心佛國，普敬真如性。善男子於憐惜心盡，即道眼心開明如日，若有毛輪許惜心者，其道眼即被翳障，此是黑暗之大坑，無可了了實知難出。

又說偈：我今意況漸好，行住坐臥俱了，看時無物可看，畢竟無言可道，但得此中意況，高[袖-由+工]木枕到曉。

和上所引諸經了義，直旨心地法門，並破言說。和上所說說不可說，今願同學但依義修行，莫著言說。若著言說，即自失修行分，《金剛經》云：若取法相，即著我人眾生，若取非法相，即著我人眾生，是故不應取法，不應取非法，以是義故，如來常說，汝等比丘知我說法如筏喻者，法尚應捨，何況非法。

《華嚴經》云：譬如貧窮人，日夜數他寶，自無一錢分，於法不修行，

多聞亦如是，如聾人設音樂，彼聞自不聞，於法不修行，多聞亦如是，如盲設眾象，彼見自不見，於法不修行，多聞亦如是，如飢設飯食，彼飽自腹餓，於法不修行，多聞亦如是，譬如海船師，能渡於彼岸，彼去自不去，於法不修行，多聞亦如是。

《法句經》云：說食之人，終不能飽。

《佛頂經》云：阿難縱強記，不免落邪見，思覺出思惟，身心不能及，曆劫多聞，不如一日修無漏法。

《方廣經》云：一念亂禪定，如殺三千界，滿中一切人，一念在禪定，如活三千界，滿中一切人。

《維摩經》云：心不住內，亦不在外，是為宴坐，若能如此者，佛即印可，無以生滅心說實相法，法過眼耳鼻舌身心，法離一切觀行，法相如是，豈可說乎！是故文殊師利菩薩讚維摩詰，無有言說，是真入不二法門。

和上說：無念法，法本不自。

又云：知見立知即無明本，智見無見，〔斯〕即涅槃，無漏真淨。

又破知病，知行亦寂滅，是即菩提道。

又破智病，智求於智不得，知亦無得，已無所得，即菩提薩埵。

又云：圓滿菩提歸無所得，無有少法可得，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又破病本，云何為本？一切眾生本來清淨，本來圓滿，有本即有利，故心有採集，識家得便，即輪迴生死，本離離他，即無依止，己他俱利，成佛菩提，佛無根境相，不見名見佛，於畢竟空中，熾然建立。又破淨病，涅槃相病，自然病，覺病，觀病，禪病，法病，若住此者，即為有住病，法不垢不淨，亦無涅槃佛，法離觀行，超然露地坐，識蔭般涅槃，遠離覺所覺，不入三昧，不住坐禪，心無得失。

又破一病，一亦不為一，為一破諸數，一根既返源，六根成解脫，制之一處，無事不辦，參羅及萬像，一法之所印，一本不起，三用無施，其心不計，是有力大觀，汝等當離己眾他眾，己即是自性，他即是妄念，妄念不生，即是自他俱離，成佛菩提。

和上每說言：有緣千里通，無緣人對面不相識，但識法之時，即是見佛，此諸經了義經。

和上坐下，尋常教戒諸學道者，恐著言說，時時引稻田中螃蟹問，眾人不曾。

又引王梵志詩，惠眼近空心，非開鬪髓孔，對面說不識，饒爾母姓董。有數老人白和上：弟子盡有妻子、男女眷屬，整捨投和上學道。

和上云：道無形段可修，法無形段可證，只沒閑不憶不念，一切時中總是道，問老人得否？

老人默然不對，為未會。

和上又說偈：婦是沒耳枷，男女蘭單杻，爾是沒價奴，至老不得走。又有劔南諸師僧，欲往臺山，禮拜辭和上。

和上問言：大德何處去？

僧答：禮文殊師利。

和上云：大德佛在身心，文殊不遠，妄念不生，即是見佛，何勞遠去？諸師僧欲去，和上又與說偈：迷子浪波波，巡山禮土坡，文殊只沒在，背佛覓彌陀。

和上呷茶次，是日幕府郎官侍卿三十人，禮拜訖坐定，問和上：大愛茶？

和上云：是！便說茶偈：幽谷生靈草，堪為入道媒，樵人採其葉，美味入流坏，靜虛澄虛識，明心照會臺，不勞人氣力，直聳法門開。

諸郎官因此問和上：緣何不教人讀經念佛禮拜？弟子不解。

和上云：自證究竟涅槃，亦教人如是；不將如來不了教，迴自己解已悟初學，即是人得直至三昧者。

和上說訖，儼然不動。

諸郎官侍鄉咸言未曾有也，問和上：緣何不教事相法？

和上答：大乘妙理至理空曠，有為眾生而不能入經教旨，眾生本性見性即成佛道，著相即沈輪，心生即種種法生，心滅即種種法滅，轉經禮拜皆是起心，起心即是生死，不起即是見佛。

又問和上：若此教人得否？

和上云：得，起心即是塵勞，動念即是魔網，一切有為法，如夢幻泡影，如露亦如電，應作如是觀。

諸官聞說，疑網頓除，咸言為弟子。

又有道士數十人，山人亦有數十人，法師、律師、論師亦有二十人，皆劔南領袖。

和上問道士云：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豈不是老君所說？道士云是。

和上云：尊師解此義否？

道士默然無對。

和上又問：為學曰益，為道曰損，損之有，損之已，至於無為，無為無不為。又問：莊子云：生生者不生，殺生者不死。

道士盡不敢對。

和上云：時今道士無有一人學君老者，只學謗佛。

道士聞已失色合掌。

和上又問山人：夫子說易否？

山人答：說。

又問：夫子說仁義禮智信否？

答言：說。

又問：易如何？山人並不言。

和上即為說易言：無思也，無為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此義如何？

山人不敢對。

和上更說云：易不變不易，是眾生本性，無思也，無為也，寂然不動，是眾生本性，若不變不易，不思不相，即是行仁義禮智信，如今學士不見本性，不識主客，強認前塵，已為學問，大錯！夫子說無思無為大分明。

山人問和上：感即遂通義如何？

和上云：梵天不求，梵天自至，果報不求，果報自至，煩惱已盡，習氣亦除，梵釋龍神咸皆恭敬，是故如來入城乞食，一切草木皆悉頭低，一切山河皆傾向佛，何況眾生！此是感而遂通也。

山人一時禮拜和上，並願為弟子。

和上又問道士云：上得不失得，是以有得，下得以不失得，是以無得，此義如何？道士云：請和上為說。

和上云：上得之人無所得心，為無所得，即是菩提薩埵，無有少法可得，是名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即是上得之義。下得不失得，是以無得，下得之人為有所求，若有所求，即有煩惱，煩惱之心即是失得，此是失得之義也。

又云：為學曰益，為道曰損，若有學人，惟憎塵勞生死，此是不益也，為道曰損，損之有，損之已，至於無為，無為無不為，道即本性，至道絕言，妄念不生，即是益之，觀見心王時，一切皆捨離，即是有益之，以至於無為，性空寂滅時，是法是時見，無為無不為，即是不住無為，修行無起，不以無起為證，修行於空，不以空為證，即是無不為義也。

又莊子云：生生者不生，妄念不起，即是不生，殺生者不死，不死義也，即是無生。

又云：道可道非常道，即是眾生本性，言說不及，即是非常道，名可

名非常名，亦是眾生本性，但有言說，都無實義，但名但字，法不可說，即非常名也。

道士聞說已合掌問和上：若依此說，即是佛道無二。

和上言：不然，莊子老子盡說無為無相，說一，說淨，說自然，佛即不如此，說因緣自然俱為戲論。一切賢聖，皆以無為法，而有差別，佛即不住無為，不住無相，以住於無相，不見於大乘，二乘人三昧酒醉，凡夫人無明酒醉，聲聞人住盡智，緣覺人住寂淨智，如來之智惠生起無窮盡，莊老夫子說與共聲聞等，佛呵聲聞人，如盲如聾，預流一來果不還阿羅漢，是等諸聖人其心悉迷惑，佛即不墮眾數，超過一切，法無垢淨，法無形相，法無動亂，法無處所，法無取捨，是以超過孔丘莊老子。佛常在世間，而不染世法，不分別世間，故敬禮無所觀。孔丘所說多有所著，盡是聲聞二乘境界。

道士作禮，盡為弟子，默然信受聽法。

又問諸法師：云何是佛寶，云何是法寶，云何是僧寶？

法師默然不語。

和上說云：知法即是佛寶，離相即是法寶，無為即是僧寶。

又問法師：法無言說，云何說法？夫說法者，無說無示，其聽法者，無聞無得，無法可說，是名說法，常知如來，不說法者，是名具足多聞，法師云何說法？

法師答：般若有三種，一文字般若，二實相般若，三觀照般若。

和上答：一切諸文字，無實無所依，俱同一寂滅，本來無所動，我法無實無虛，法離一切觀行。

諸法師互相視面，無詞可言。

和上問律師：云何是戒律？云何是決定毘尼？云何是究竟毘尼？戒以何為體，律以何為義？

律師盡不敢答。

和上問律師，識主客否？

律師云：請和上為說主客義。

和上答：來去是客，不來去是主，相念無生，即沒主客，即是見性，千思萬慮，不益道理，徒為動亂，失本心王。若無思慮，即無生滅，律是調伏之義，戒是非青黃赤白，非色非心，是戒體。戒是眾生本，眾生本來圓滿，本來清淨，妄念生時，即背覺合塵，即是戒律不滿足，念不生時，即是究竟毘尼。念不生時，即是決定毘尼。念不生時，即是破壞一切心識，若見持戒，即大破戒，戒非戒二是一相，能知此者，

即是大道師，見犯重罪比丘，不入地獄，見清淨行者，不入涅槃。若住如是見，是平等見，今時律師，說觸說淨，說持說犯，作想受戒，作相威儀，及以飯食皆作相，假使作相，即與外道五通等，若無作相，即是無為，不應有見，妄相是垢，無妄相是淨，取我是垢，不取我是淨，顛倒是垢，無顛倒是淨，持犯但束身，非身無所觸，非無遍一切，云何獲圓通？若說諸持戒，無善無威儀，戒相如虛空，持者為迷倒，心生即種種法生，心滅即種種法滅，如其心然，罪垢亦然，諸法亦然，今時律師，只為名聞利養，如貓覓鼠，細步徐行，見是見非，自稱戒行，此並是滅佛法，非沙門行，《楞伽經》云：未來世當有身著袈裟，妄說於有無，毀壞我正法，未來世於我法中而為出家，妄說毘尼，壞亂正法，寧毀尸羅，不毀正見，尸羅生天，增諸結縛，正見得涅槃。律師聞說，惶悚失色，戰慄不安。

和上重說：離相滅相，常寂滅相，終歸於空，常善入於空寂行，恒沙佛藏一念了知，佛只許五歲學戒，五歲已上捨小乘師，訪大乘師，學無人我法，若不如此，佛甚呵責。

律師聞已，疑網頓除，白和上：小師傳迷日久，戒律盡捨，伏願慈悲攝受，一時作禮兩淚而泣。

和上云：不憶不念，一切法並不憶，佛法亦不憶，世間法亦不憶，只沒閑。問：得否？

律師咸言：得。

和上云：實若得時，即是真律師，即是見性，正見之時，見猶離見，見不能及，即是佛，正見之時，見亦不自。

和上更為再說：起心即是塵勞，動念即是魔網，只沒閑，不沈不浮，不流不轉，活鱗鱗，一切時中，總是禪。

律師聞已，踴躍歡喜，默然坐聽。

和上問：諸法師論師作何學問？

論師答：解百法。

和上說：解百法，是一百箇計，總不解是無計，無計即無念，無念即無受，無念即無自，無念即無他，為眾生有念，假說無念，正無之時，無念不自。

又問論師：更解何經論？

答：解《起信論》。

和上說云：起即不信，信即不起。

又問：論師以何為宗？論師不語。

和上云：摧邪顯正為宗，論云：離言說相，離名字相，離名緣相，離念相者，等虛空遍法界無所不遍，如今論師，只解口談藥方，不識主客，以流注生滅心解經論，大錯！論云：離言說即著言說，離名字即著名字，只解渾喫[飢-几+追]子，不知棗素，《楞伽經》云：乃至有心轉，是即為戲論，不起分別者，是人見自心，以無心意無受行，而悉摧伏諸外道，達諸法相無罣礙，稽首如空無所依。

論師聞說，合掌作禮。

又有道幽師、旻法師、冠律師，法名嗣遠，問和上：《禪門經》云：貪著禪味，是菩薩縛。

和上答：諸法師取相著相，是眾生繫。

又《經》云：鈍根淺智人，著相憍慢者，如斯之等類，云何而可度？

和上言：《經》云：離相滅相，常寂滅相，律師法師，總違佛教，著相取相，妄認前塵，以為學問。以犬逐塊，塊即增多，無住即不如此，如師子放塊尋人，塊即自息，相念喧動，懷其善根，悟性安禪，即無漏智，若於外相求，縱經塵劫，終不能得，於內覺觀，剎那頃便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又時有廣慶師、悟幽師、道宴師、大智師，已上師僧並是堅成禪師弟子，來至和上坐下。和上呷茶次。

悟幽師向和上說：呷茶三五椀合眼坐，恰似壯士把一瘦人腰急[日*空][日*空]地大好。

和上語悟幽師：莫說閑言語，永淳年不喫泥[飢几+專]飩。

悟幽師聞已失色。

和上云：阿師今將世間生滅心，測度禪，大癡愚，此是龍象蹴踰，非驢所堪。

和上語悟幽：無住為說一箇話，有一人高塹阜上立，有數人同伴路行，遙見高處人立，遞相語言，此人必失畜生，有一人云失伴，有一人云採風涼，三人共諍不定。來至問塹上人，失畜生否？答云：不失。又問失伴，云亦不失伴。又問：採風涼否？云亦不採涼，既總無，緣何得高立塹上？答：只沒立。

和上語悟幽師：無住禪不沈不浮，不流不注，而實有用，用無生寂，用無垢淨，用無是非，活鱗鱗，一切時中，總是禪。

有雄俊法師，問和上：禪師入定否？

和上云：定無出入。

又問：禪師入三昧否？

答云：不入三昧，不住坐禪，心無得失，一切時中，總是禪。
又有隴州法緣師，俗姓曹，遠聞和上，將母相隨至白崖山，禮拜和上。
和上問：講說何經論？
答：講《金剛般若波羅蜜經》。
和上問：用誰疏論？
答：用天親、無著論、暉壇達等師疏。
和上問：《經》云：一切諸佛及諸佛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法，皆從此經出，云何是此經？黃蘗（註：黃檗是芸香科黃皮樹）是此經，紙是此經。
法緣師答云：實相般若，觀照般若，文字般若。
和上答：一切諸文字，無實無所依，俱同一寂滅，本來無所動，法離一切觀行，《經》云：我法無實無虛，若言有所說法，即為謗佛。
法緣答：依章疏說。
和上語法緣師：天親、無著、暉壇等疏，何如佛說？
法緣答：不如。
和上云：既不如，緣何不依佛教？《經》云：離一切諸相，即名諸佛，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此經者即是此心，見性成佛道，無念即見性，無念無煩惱，無念即無自，無念即無他，無念即無佛，無念無眾生，正無念之時，無念不目。
法師聞已合掌，白和上：法緣多幸得遇和上，老親伏願慈悲攝受，便住山中，不離左右。
般若波羅蜜，不見報恩者，不見作恩者，無住行無緣，慈行無願慈，行不熱慈，行無恩慈，亦不彼亦不此，不行上中下法，不行有為無為，實不實法，不為益不為損，無大福無小福，以無所受而授諸受，未具佛法，亦不滅受。
若欲懺悔者，端坐念實相，無念即實相，有念即虛妄，懺悔呪願皆是虛妄。
和上說：誰人報佛恩，依法修行者，誰人堪受供養，世事不牽者，誰人消供養，於法無取者，無念即無取，無念即無垢，無念即無淨，無念即無繫，無念即無縛，無念即無自，無念即無他，正無念之時，無念不自，無念即般若波羅蜜，般若波羅蜜者是大神呪，是大明呪，是無上呪，是無等等呪，能除一切苦，真實不虛。
何其壇越拔妄相之源，悟無生之體，卷重雲而朗惠日，業障頓祛，廓妄相以定心，寂然不動，真如之義，非理非事，無生無滅，不動不寂，二諦雙照，即真見佛。

檀越但依此法，無慢斯須雖塞阻遙，即常相見無異也。儻違此理，流注根塵，思慮競生，貪染過度，縱常對面，楚越難以喻焉。(完)

六祖壇經與序跋專集

書名：《曆代法寶記》略探

編著：林崇安教授

出版：桃園市內觀教育基金會

網址：<http://www.insights.org.tw>

通訊：桃園市大溪區頭寮路 355 號之 5（內觀教育禪林）

出版日期：2020 年 2 月